

审计报告

圣元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容诚审字[2024]361Z0019号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北京

目 录

<u>序号</u>	<u>内 容</u>	<u>页码</u>
1	审计报告	
2	合并资产负债表	1
3	合并利润表	2
4	合并现金流量表	3
5	合并所有者变动表	4 - 5
6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6
7	母公司利润表	7
8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8
9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9 - 10
10	财务报表附注	11- 120

审计报告

容诚审字[2024]361Z0019 号

圣元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圣元环保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圣元环保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3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圣元环保公司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3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圣元环保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一）特许经营权项目运营收入确认

1. 事项描述

圣元环保公司与特许经营权项目运营收入确认相关的会计政策及账面金额信息请参阅财务报表附注三之 25、五之 38。

圣元环保公司在特许经营权运营期间内主要通过提供垃圾焚烧服务、污水处理服务获得运营收入。按协议约定，圣元环保公司按月与电网公司依据上网电量结算发电收入；按月与政府部门依据双方确认的进厂垃圾量结算垃圾处理收入；按月与政府部门依据双方确认的污水处理量结算污水处理收入。圣元环保公司 2023 年度确认垃圾焚烧服务、污水处理服务收入 141,120.24 万元。

由于营业收入为公司关键经营指标，对财务报表影响较大，因此我们将特许经营权项目运营收入的确认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

2. 审计应对

针对这一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实施的审计程序主要包括：

（1）了解、测试并评价管理层与收入确认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的设计和运行是否有效；

（2）向重要客户实施函证程序，询证本期发生的收入金额及往来款项余额，核实业务收入的真实性、完整性；

（3）检查交易过程中的相关单据，包括上网电量结算单、垃圾进厂量结算单、污水处理量单、垃圾车辆过磅单、销售发票、银行回单等，核实交易是否真实及收入的准确性；

（4）执行账面收入与原始运营数据的测算，并对实际产能与营业收入进行分析；

（5）对资产负债表日前后发生的原始运营数据实施截止测试，评价营业收入是否在恰当的期间；

（6）检查与营业收入相关的信息是否已在财务报表中作出恰当列报。

（二）特许经营权项目工程核算

圣元环保公司特许经营权项目工程核算的会计政策及账面金额信息请参阅财务报表附注三之 17、20 及附注五之 12、15。

1. 事项描述

圣元环保公司根据项目合同判断是否属于《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4 号》（以下简称“准则 14 号解释”）规范的项目，并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确定其身份是主要责任人还是代理人。圣元环保公司将身份确定为主要负责人的项目确认建造服务收入，根据项目合同中有关项目运营期限是否满足收取可确定金额的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条件规定，分别确认金融资产与无形资产。除山东郓城圣元环保电力有限公司项目外，公司特许经营权项目均确认为无形资产。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止，圣元环保公司账面确认“无形资产-特许经营权在建”账面价值 11,245.53 万元，“无形资产-特许经营权运营”账面价值 527,555.43 万元，固定资产中特许经营项目资产账面价值 45,034.51 万元。圣元环保公司垃圾焚烧厂等工程建设期较长，前期资金投入较大，建设项目履约进度的确认需要管理层作出重大判断和估计，对财务报表产生重大影响，因此我们将特许经营权项目工程核算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

2. 审计应对

针对这一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实施的审计程序主要包括：

（1）了解、测试并评价管理层对于与特许经营权项目工程核算相关的内部控制设计及运行有效性；

（2）获取在建工程的合同台账以及现场进度文件，对大型设备合同、土建安装合同、累计工程进度单等支持性文件执行检查；

（3）对工程项目实施现场勘察形象进度、监盘资产；

（4）取得政府投资批复、前期可研报告、施工结算等文件，核查工程实际支出及项目概算执行情况，检查项目成本归集的准确性，复核特许经营权项目初始入账价值；

（5）向重要供应商实施函证程序，询证本期发生的采购金额及往来款项余额，核实特许经营权项目成本的真实性、完整性；

（6）检查协议约定的正式运营条件，复核特许经营权项目工程结转时点是否

符合会计准则的规定，复核与特许经营权项目相关的财务列报等数据。

（三）预计负债的计提

1. 事项描述

圣元环保公司预计负债按照准则 14 号解释确认，预计负债核算的会计政策、账面金额信息请参阅财务报表附注三之 24、附注五之 31。

按照圣元环保公司各项目特许经营权协议规定，圣元环保公司为使有关基础设施保持一定的服务能力或在移交给合同授予方之前保持一定的使用状态，预计将发生的设备更新支出折现值确认为预计负债。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止，预计负债余额 7,145.14 万元。预计负债的金额对财务报表具有重大性，且涉及管理层重大会计估计。因此，我们将预计负债的计提作为关键审计事项。

2. 审计应对

针对这一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实施的审计程序主要包括：

（1）了解、测试并评价圣元环保公司预计负债相关内部控制的设计和运行有效性；

（2）了解和评价圣元环保公司计提预计负债所采用方法的一贯性和假设的合理性；

（3）检查圣元环保公司计提预计负债时使用的基础数据来源的准确性和合理性；

（4）对第三方机构的独立性和专业胜任能力进行评估，对引用的第三方数据进行复核；

（5）比较前期预计负债计提数和实际发生数，分析预计负债计提是否充分；

（6）针对圣元环保公司的预计负债计提表，执行重新计算的程序，以验证计提金额是否准确。

四、其他信息

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圣元环保公司 2023 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圣元环保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圣元环保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圣元环保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对圣元环保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圣元环保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 就圣元环保公司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此页无正文，为圣元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容诚审字[2024]361Z0019号2023年审计报告之签字盖章页。）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_____
谢培仁（项目合伙人）

中国注册会计师：_____
裴素平

中国·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_____
丁家琳

2024年4月17日

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圣元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3/12/31	2022/12/31	项目	附注	2023/12/31	2022/12/31
流动资产：				流动负债：			
货币资金	五、1	87,012,611.55	363,316,074.15	短期借款	五、20	145,888,641.87	57,556,254.06
交易性金融资产	五、2	49,349,701.50	16,512,711.55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负债			
应收票据	五、3		2,877,997.59	应付票据			
应收账款	五、4	1,144,115,443.97	865,983,673.00	应付账款	五、21	717,624,359.49	713,023,690.98
应收款项融资	五、5		580,000.00	预收款项			
预付款项	五、6	8,800,259.47	14,208,522.01	合同负债	五、22	551,141.12	
其他应收款	五、7	7,424,931.15	13,306,638.01	应付职工薪酬	五、23	31,150,209.60	25,313,038.10
其中：应收利息				应交税费	五、24	39,433,059.57	36,820,803.48
应收股利				其他应付款	五、25	8,791,550.01	7,878,485.84
存货	五、8	60,264,774.34	60,536,866.55	其中：应付利息			
合同资产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资产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五、26	671,154,003.79	585,705,660.48
其他流动资产	五、9	215,210,090.82	232,261,781.95	其他流动负债	五、27	49,541.28	900,000.00
流动资产合计		1,572,177,812.80	1,569,584,264.81	流动负债合计		1,614,642,506.73	1,427,197,932.94
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负债：			
债权投资				长期借款	五、28	3,018,918,700.70	3,260,186,188.07
其他债权投资				应付债券			
长期应收款				其中：优先股			
长期股权投资	五、10	18,516,186.02	17,701,834.90	永续债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租赁负债	五、29	9,276,439.97	11,246,839.83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五、11	401,573,414.78	384,919,351.47	长期应付款	五、30	233,890,645.52	228,893,536.51
投资性房地产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固定资产	五、12	511,318,644.56	521,100,366.59	预计负债	五、31	71,451,367.15	55,480,419.56
在建工程	五、13	34,989,018.71	19,168,406.72	递延收益	五、32	35,379,412.67	35,101,620.54
生产性生物资产				递延所得税负债	五、17	21,832,111.22	24,860,532.73
油气资产				其他非流动负债			
使用权资产	五、14	10,262,518.93	12,362,829.84	非流动负债合计		3,390,748,677.23	3,615,769,137.24
无形资产	五、15	5,725,998,901.29	5,665,986,760.76	负债合计		5,005,391,183.96	5,042,967,070.18
开发支出				所有者权益：			
商誉				股本	五、33	271,741,053.00	271,741,053.00
长期待摊费用	五、16	101,077,577.70	98,632,347.81	其他权益工具			
递延所得税资产	五、17	60,078,165.99	39,948,847.69	其中：优先股			
其他非流动资产	五、18	67,650,038.55	80,795,650.45	永续债			
				资本公积	五、34	1,413,242,881.87	1,413,627,589.10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五、35	7,580,943.42	694,896.22
				盈余公积	五、36	85,599,343.08	76,550,781.24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五、37	1,717,304,659.14	1,598,850,235.1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3,495,468,880.51	3,361,464,554.72
				少数股东权益		2,782,214.86	5,769,036.14
非流动资产合计		6,931,464,466.53	6,840,616,396.23	所有者权益合计		3,498,251,095.37	3,367,233,590.86
资产总计		8,503,642,279.33	8,410,200,661.0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8,503,642,279.33	8,410,200,661.04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并利润表

编制单位：圣元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1,747,593,110.04	1,751,534,142.26
其中：营业收入	五、38	1,747,593,110.04	1,751,534,142.26
二、营业总成本		1,560,549,976.35	1,573,734,216.21
减：营业成本	五、38	1,199,499,645.40	1,228,461,332.53
税金及附加	五、39	20,416,369.50	18,709,678.02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五、40	123,407,982.85	107,626,793.06
研发费用	五、41	22,295,013.26	14,740,400.67
财务费用	五、42	194,930,965.34	204,196,011.93
其中：利息费用		195,078,370.43	203,978,990.07
利息收入		393,364.85	423,874.60
加：其他收益	五、43	47,616,298.67	50,084,016.94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五、44	614,351.12	-267,636.25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614,351.12	-267,636.25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五、45	18,628,330.60	13,195,149.42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五、46	-50,365,898.08	-11,869,940.43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五、47		236,083.94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五、48	-290,872.32	-226,132.00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03,245,343.68	228,951,467.67
加：营业外收入	五、49	935,094.64	176,322.98
减：营业外支出	五、50	7,157,801.70	3,467,530.41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97,022,636.62	225,660,260.24
减：所得税费用	五、51	51,831,827.06	46,577,006.19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45,190,809.56	179,083,254.05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45,190,809.56	179,083,254.05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净亏损以		146,524,859.53	180,194,425.41
2.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1,334,049.97	-1,111,171.36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			
1.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			
七、综合收益总额		145,190,809.56	179,083,254.05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46,524,859.53	180,194,425.41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334,049.97	-1,111,171.36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5392	0.6631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并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圣元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324,781,474.75	1,520,630,953.13
收到的税费返还		43,759,394.73	48,213,534.08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52	12,259,040.88	21,773,310.8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380,799,910.36	1,590,617,798.0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617,094,996.54	470,001,726.72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12,316,287.15	187,703,777.72
支付的各项税费		136,530,224.11	126,131,951.8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52	28,582,406.39	39,213,926.8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94,523,914.19	823,051,383.0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86,275,996.17	767,566,415.0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702,752,905.49	863,812,373.34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400,000.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		499,654.65	314,538.27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03,252,560.14	864,526,911.61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		345,934,118.01	840,438,293.93
投资支付的现金		733,925,628.15	695,699,984.86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			2,373,496.44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79,859,746.16	1,538,511,775.2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76,607,186.02	-673,984,863.62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5,00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			5,0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542,540,000.00	712,884,882.93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52	173,633,300.00	307,9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16,173,300.00	1,025,784,882.93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609,341,678.16	475,197,925.88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17,879,492.63	267,247,056.57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1,955,100.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52	171,922,866.09	104,426,070.13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99,144,036.88	846,871,052.5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82,970,736.88	178,913,830.35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60,302,787.28	87,807,405.55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7,000,860.55	360,302,787.28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圣元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3 年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271,741,053.00				1,413,627,589.10			694,896.22	76,550,781.24		1,598,850,235.16	3,361,464,554.72	5,769,036.14	3,367,233,590.86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271,741,053.00				1,413,627,589.10			694,896.22	76,550,781.24		1,598,850,235.16	3,361,464,554.72	5,769,036.14	3,367,233,590.86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84,707.23			6,886,047.20	9,048,561.84		118,454,423.98	134,004,325.79	-2,986,821.28	131,017,504.51
（一）综合收益总额											146,524,859.53	146,524,859.53	-1,334,049.97	145,190,809.56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384,707.23							-384,707.23	274,707.23	-110,000.00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384,707.23							-384,707.23	274,707.23	-110,000.00
（三）利润分配									9,048,561.84		-28,070,435.55	-19,021,873.71	-1,955,100.00	-20,976,973.71
1. 提取盈余公积									9,048,561.84		-9,048,561.84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9,021,873.71	-19,021,873.71	-1,955,100.00	-20,976,973.71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6,886,047.20				6,886,047.20	27,621.46	6,913,668.66
1. 本年提取								13,662,364.16				13,662,364.16	46,274.45	13,708,638.61
2. 本年使用								-6,776,316.96				-6,776,316.96	-18,652.99	-6,794,969.95
（六）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271,741,053.00				1,413,242,881.87			7,580,943.42	85,599,343.08		1,717,304,659.14	3,495,468,880.51	2,782,214.86	3,498,251,095.37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续）

编制单位：圣元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2年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	未分配利润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271,741,053.00				1,413,632,222.18				50,448,827.84		1,483,469,874.54	3,219,291,977.56	79,415.61	3,219,371,393.17
加：会计政策变更											8,842,572.88	8,842,572.88		8,842,572.88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271,741,053.00				1,413,632,222.18				50,448,827.84		1,492,312,447.42	3,228,134,550.44	79,415.61	3,228,213,966.05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4,633.08		694,896.22	26,101,953.40			106,537,787.74	133,330,004.28	5,689,620.53	139,019,624.81
（一）综合收益总额											180,194,425.41	180,194,425.41	-1,111,171.36	179,083,254.05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4,633.08							-4,633.08	6,796,935.69	6,792,302.61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4,633.08							-4,633.08	4,633.08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6,792,302.61	6,792,302.61
（三）利润分配								26,101,953.40			-73,656,637.67	-47,554,684.27		-47,554,684.27
1. 提取盈余公积								26,101,953.40			-26,101,953.40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7,554,684.27	-47,554,684.27		-47,554,684.27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694,896.22					694,896.22	3,856.20	698,752.42
1. 本年提取								1,217,696.20				1,217,696.20	3,856.20	1,221,552.40
2. 本年使用								-522,799.98				-522,799.98		-522,799.98
（六）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271,741,053.00				1,413,627,589.10		694,896.22	76,550,781.24			1,598,850,235.16	3,361,464,554.72	5,769,036.14	3,367,233,590.86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圣元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3/12/31	2022/12/31	项目	附注	2023/12/31	2022/12/31
流动资产：				流动负债：			
货币资金		10,439,264.79	151,913,834.92	短期借款		125,875,308.55	57,556,254.06
交易性金融资产		34,519,713.50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负债			
应收票据				应付票据			
应收账款	十六、1	227,594.72	227,785.37	应付账款		160,945.28	297,039.57
应收款项融资				预收款项			
预付款项		441,270.33	213,727.92	合同负债			
其他应收款	十六、2	496,134,600.43	387,294,187.92	应付职工薪酬		3,698,376.97	3,614,653.09
其中：应收利息				应交税费		73,296.76	91,733.63
应收股利		4,344,287.76	4,829,387.76	其他应付款		136,238,467.27	430,780,702.33
存货		2,606,448.00		其中：应付利息			
合同资产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资产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70,428,261.61	54,832,507.08
其他流动资产		521,055.43	1,245,058.64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资产合计		544,889,947.20	540,894,594.77	流动负债合计		436,474,656.44	547,172,889.76
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负债：			
债权投资				长期借款		421,152,800.00	414,442,789.69
其他债权投资				应付债券			
长期应收款				其中：优先股			
长期股权投资	十六、3	2,359,343,087.91	2,411,698,736.79	永续债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租赁负债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401,573,414.78	384,919,351.47	长期应付款			
投资性房地产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固定资产		1,630,016.83	1,306,980.05	预计负债			
在建工程				递延收益			
生产性生物资产				递延所得税负债		21,230,028.48	21,229,837.87
油气资产				其他非流动负债			
使用权资产				非流动负债合计		442,382,828.48	435,672,627.56
无形资产		48,195.57	56,163.50	负债合计		878,857,484.92	982,845,517.32
开发支出				所有者权益：			
商誉				股本		271,741,053.00	271,741,053.00
长期待摊费用		18,499.85	32,499.89	其他权益工具			
递延所得税资产			3,036,104.50	其中：优先股			
其他非流动资产		5,000,000.00	3,083,018.87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405,096,677.75	1,405,096,677.75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85,599,343.08	76,550,781.24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671,208,603.39	608,793,420.53
非流动资产合计		2,767,613,214.94	2,804,132,855.07	所有者权益合计		2,433,645,677.22	2,362,181,932.52
资产总计		3,312,503,162.14	3,345,027,449.8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3,312,503,162.14	3,345,027,449.84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母公司利润表

编制单位：圣元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一、营业收入	十六、4	13,627,705.72	13,755,217.70
减：营业成本	十六、4		
税金及附加		34,728.14	139,299.02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32,420,119.78	26,917,527.59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448,476.12	406,445.03
其中：利息费用		25,954,586.68	19,197,040.11
利息收入		26,437,865.87	18,897,514.47
加：其他收益		651,160.90	103,198.95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十六、5	89,149,251.12	259,732,363.75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614,351.12	-267,636.25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2,096,754.93	15,979,396.05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3,398.87	-5,013.14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93,505,102.00	262,101,891.67
加：营业外收入		183,782.56	
减：营业外支出		166,971.04	10,000.00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93,521,913.52	262,091,891.67
减：所得税费用		3,036,295.11	1,072,357.62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90,485,618.41	261,019,534.05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90,485,618.41	261,019,534.05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六、综合收益总额		90,485,618.41	261,019,534.05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圣元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5,942,544.69	14,656,913.88
收到的税费返还			2,231,606.66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019,529.31	5,342,389.58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9,962,074.00	22,230,910.1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4,553,069.73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0,380,680.74	18,124,550.92
支付的各项税费		34,751.53	139,299.0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6,953,781.64	12,586,028.6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1,922,283.64	30,849,878.6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960,209.64	-8,618,968.48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436,242,691.62	681,649,089.89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520,000.00	260,400,000.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38,762,691.62	942,049,089.89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781,835.20	469,995.51
投资支付的现金		586,801,000.00	1,080,096,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87,582,835.20	1,080,565,995.5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8,820,143.58	-138,516,905.62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312,920,000.00	347,015,987.13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795,114,271.10	1,850,850,018.21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108,034,271.10	2,197,866,005.34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23,059,197.44	128,8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44,212,443.62	66,699,799.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911,456,846.95	1,714,813,360.63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078,728,488.01	1,910,313,159.6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9,305,783.09	287,552,845.71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41,474,570.13	140,416,971.61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51,913,584.92	11,496,613.31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0,439,014.79	151,913,584.92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圣元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3年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271,741,053.00				1,405,096,677.75				76,550,781.24		608,793,420.53	2,362,181,932.52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271,741,053.00				1,405,096,677.75				76,550,781.24		608,793,420.53	2,362,181,932.52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									9,048,561.84		62,415,182.86	71,463,744.70
（一）综合收益总额											90,485,618.41	90,485,618.41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9,048,561.84		-28,070,435.55	-19,021,873.71
1. 提取盈余公积									9,048,561.84		-9,048,561.84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9,021,873.71	-19,021,873.71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年提取												
2. 本年使用												
（六）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271,741,053.00				1,405,096,677.75				85,599,343.08		671,208,603.39	2,433,645,677.22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续)

编制单位：圣元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2年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271,741,053.00				1,405,096,677.75				50,448,827.84		421,430,524.15	2,148,717,082.74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271,741,053.00				1,405,096,677.75				50,448,827.84		421,430,524.15	2,148,717,082.74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									26,101,953.40		187,362,896.38	213,464,849.78
（一）综合收益总额											261,019,534.05	261,019,534.05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26,101,953.40		-73,656,637.67	-47,554,684.27
1. 提取盈余公积									26,101,953.40		-26,101,953.40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7,554,684.27	-47,554,684.27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年提取												
2. 本年使用												
（六）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271,741,053.00				1,405,096,677.75				76,550,781.24		608,793,420.53	2,362,181,932.52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圣元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

(除特别说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一、公司的基本情况

圣元环保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前身为福建海恒股份有限公司,系由朱煜灿、甘朝志、陈秀华、朱惠华、林申于 1997 年 10 月共同出资组建。组建时注册资本共人民币 5,000.00 万元,其中:朱煜灿出资 1,500.0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30%;甘朝志出资 1,000.0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20%;陈秀华出资 1,000.0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20%;朱惠华出资 750.0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15%;林申出资 750.0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15%。上述出资已于 1997 年 9 月 17 日经福州青商会计师事务所(97)榕青会资字 127 号验资报告验证。公司于 1997 年 10 月 9 日领取了福建省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工商登记注册号为 3500002000431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2002 年 5 月 11 日,经公司股东大会决议通过,公司名称变更为福建圣元股份有限公司。

2006 年 9 月 30 日,经公司股东大会决议通过,同意泉州和盛实业有限公司、漳州恒闽工贸有限公司、厦门市华尔都环保工程有限公司对公司增资 5,068.00 万股,公司总股本增至 10,068.00 万股。

2011 年 10 月 20 日,经公司股东大会决议通过,同意深圳创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浙江红土创业投资有限公司、泉州红土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厦门红土创业投资有限公司、深圳创赛一号创业投资有限公司、深圳七匹狼晟联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公司、建银睿信(厦门)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何晓虹对公司增资 2,267.00 万股,公司总股本增至 12,335.00 万股。

2012 年 6 月 6 日,经公司股东大会决议通过,同意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6,755.63 万股,公司总股本由 12,335.00 万股增加为 19,090.63 万股;同意公司名称变更为圣元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2017年12月22日，经公司股东大会决议通过，同意前海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厦门市金创现代服务业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洪伟华、南昌红土创新资本创业投资有限公司、江西红土创业投资有限公司、济南创新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威海创新投资有限公司、晋江市恒隆建材有限公司对公司增资1,283.47万股，公司总股本增至20,374.11万股。

本公司于2020年7月29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2020]1601批准，首次向社会公众发行人民币普通股6800万股，于2020年8月24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上市。发行后，本公司总股本增至人民币27,174.1053万股。

本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证为91350000158176890E号；公司注册地址：福建省厦门市湖里区湖里大道6号北方商务大厦519。

本公司属生态保护和环境治理行业，从事城市固液废专业化处理，主要的经营活动为城市垃圾焚烧发电、城市污水综合处理、环境保护专用设备销售等业务，主要产品为公用事业服务、电力等。

财务报表批准报出日：本财务报表业经本公司董事会于2024年4月17日决议批准报出。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 编制基础

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及其应用指南和准则解释的规定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编制财务报表。此外，本公司还按照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23年修订）》披露有关财务信息。

2. 持续经营

本公司对自报告期末起12个月的持续经营能力进行了评估，未发现影响本公司持续经营能力的事项，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财务报表是合理的。

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本公司下列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制定。未提及的业务按

企业会计准则中相关会计政策执行。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所有者权益变动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 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 营业周期

本公司正常营业周期为一年。

4.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

5. 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

项 目	重要性标准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公司将利润总额或资产总额超过集团利润总额或总资产的 15% 的子公司确定为重要非全资子公司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来源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的投资收益(损失以绝对金额计算)占合并报表净利润的 5% 以上
重要的在建工程	公司将单项在建工程明细金额超过资产总额 0.5% 的认定为重要
重要的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超过利润总额的 5% 且金额大于 1000 万元
重要的应收款项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	单项金额超过利润总额的 5% 且金额大于 1000 万元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单项金额超过资产总额的 0.5% 且金额大于 1000 万元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单项金额超过资产总额的 0.5% 且金额大于 1000 万元
重要的投资活动现金流量	公司将单项现金流量金额超过资产总额 0.5% 的认定为重要
重要的承诺事项	公司重组、并购等事项
重要的或有事项	公司将极大可能产生或有义务的事项认定为重要

6.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在合并日按取得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其中，对于被合并方与本公司在企业合并前采用的会计政策不同的，基于重要性原则统一会计政策，即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

对被合并方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调整。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所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间存在差额的，首先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的余额不足冲减的，依次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

通过分步交易实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见附注三、7（6）。

（2）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和负债，在购买日按其公允价值计量。其中，对于被购买方与本公司在企业合并前采用的会计政策不同的，基于重要性原则统一会计政策，即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对被购买方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调整。本公司在购买日的合并成本大于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如果合并成本小于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差额，首先对合并成本以及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的公允价值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其差额确认为合并当期损益。

通过分步交易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见附注三、7（6）。

（3）企业合并中有关交易费用的处理

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7. 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范围的确定

控制是指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控制的定义包含三项基本要素：一是投资方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二是因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三是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当本公司对被投资方的投资具备上述三要素时，表明本公司能够控制被投资方。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不仅包括根据表决权（或类

似表决权)本身或者结合其他安排确定的子公司,也包括基于一项或多项合同安排决定的结构化主体。

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主体(含企业、被投资单位中可分割的部分,以及企业所控制的结构化主体等),结构化主体是指在确定其控制方时没有将表决权或类似权利作为决定性因素而设计的主体(注:有时也称为特殊目的主体)。

(2) 关于母公司是投资性主体的特殊规定

如果母公司是投资性主体,则只将那些为投资性主体的投资活动提供相关服务的子公司纳入合并范围,其他子公司不予以合并,对不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的股权投资方确认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当母公司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该母公司属于投资性主体:

①该公司是以向投资方提供投资管理服务为目的,从一个或多个投资者处获取资金。

②该公司的唯一经营目的,是通过资本增值、投资收益或两者兼有而让投资者获得回报。

③该公司按照公允价值对几乎所有投资的业绩进行考量和评价。

当母公司由非投资性主体转变为投资性主体时,除仅将为其投资活动提供相关服务的子公司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外,企业自转变日起对其他子公司不再予以合并,并参照部分处置子公司股权但未丧失控制权的原则处理。

当母公司由投资性主体转变为非投资性主体时,应将原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子公司于转变日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原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子公司在转变日的公允价值视同为购买的交易对价,按照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进行处理。

(3)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本公司以自身和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编制合并财务报表。

本公司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依据相关企业

会计准则的确认、计量和列报要求，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反映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①合并母公司与子公司的资产、负债、所有者权益、收入、费用和现金流等项目。

②抵销母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母公司在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

③抵销母公司与子公司、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的影响。内部交易表明相关资产发生减值损失的，应当全额确认该部分损失。

④站在企业集团角度对特殊交易事项予以调整。

(4) 报告期内增减子公司的处理

①增加子公司或业务

A.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或业务

(a) 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b) 编制合并利润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c) 编制合并现金流量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B.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或业务

(a) 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

(b) 编制合并利润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

(c) 编制合并现金流量表时，将该子公司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

合并现金流量表。

②处置子公司或业务

A.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

B.编制合并利润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

C.编制合并现金流量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5) 合并抵销中的特殊考虑

①子公司持有本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应当视为本公司的库存股，作为所有者权益的减项，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以“减：库存股”项目列示。

子公司相互之间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比照本公司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的抵销方法，将长期股权投资与其对应的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相互抵销。

②“专项储备”和“一般风险准备”项目由于既不属于实收资本（或股本）、资本公积，也与留存收益、未分配利润不同，在长期股权投资与子公司所有者权益相互抵销后，按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份额予以恢复。

③因抵销未实现内部销售损益导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在所属纳税主体的计税基础之间产生暂时性差异的，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同时调整合并利润表中的所得税费用，但与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事项及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除外。

④本公司向子公司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应当全额抵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子公司向本公司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应当按照本公司对该子公司的分配比例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和“少数股东损益”之间分配抵销。子公司之间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应当按照本公司对出售方子公司的分配比例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和“少数股东损益”之间分配抵销。

⑤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的，其余额仍应当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6) 特殊交易的会计处理

①购买少数股东股权

本公司购买子公司少数股东拥有的子公司股权，在个别财务报表中，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按照所支付对价的公允价值计量。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应当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依次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

②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子公司控制权的

A.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在合并日，本公司在个别财务报表中，根据合并后应享有的子公司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确定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取得进一步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依次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合并方在合并中取得的被合并方的资产、负债，除因会计政策不同而进行的调整以外，按合并日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前持有投资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与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合并方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且按权益法核算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方最终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应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

B.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在合并日，在个别财务报表中，按照原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合并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等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收益，但由于被合并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或净负债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本公司在附注中披露其在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相关利得或损失的金额。

③本公司处置对子公司长期股权投资但未丧失控制权

母公司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④本公司处置对子公司长期股权投资且丧失控制权

A.一次交易处置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的控制权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

与原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控制权时转入当期损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B.多次交易分步处置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应首先判断分步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

如果分步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对丧失子公司控制权之前的各项交易，结转每一次处置股权相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所得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应按照“母公司处置对子公司长期股权投资但未丧失控制权”的有关规定处理。

如果分步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应当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在丧失控制权之前的每一次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先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丧失控制权之前的每一次交易，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应当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下列一种或多种情况的，通常将多次交易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a)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b)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c)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d) 一项交易单独考虑时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⑤ 因子公司的少数股东增资而稀释母公司拥有的股权比例

子公司的其他股东（少数股东）对子公司进行增资，由此稀释了母公司对子公司的股权比例。在合并财务报表中，按照增资前的母公司股权比例计算其在增资前子公司账面净资产中的份额，该份额与增资后按照母公司持股比例计算的在增资后子公司账面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8. 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合营安排，是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本公司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1) 共同经营

共同经营是指本公司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

本公司确认其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 ① 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②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③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 ④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 ⑤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2) 合营企业

合营企业是指本公司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本公司按照长期股权投资有关权益法核算的规定对合营企业的投资进行会计处理。

9.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指企业库存现金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指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是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10.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 外币交易时折算汇率的确定方法

本公司外币交易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或采用按照系统合理的方法确定的、与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近似的汇率（以下简称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

(2) 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的折算方法

在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因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时或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对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1. 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方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方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

合同。

(1) 金融工具的确认和终止确认

当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相关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终止确认：

- 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 ②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符合下述金融资产转移的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本公司（借入方）与借出方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原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原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本公司对原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应当终止原金融负债，同时按照修改后的条款确认一项新的金融负债。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进行会计确认和终止确认。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是指按照合同条款规定，在法规或市场惯例所确定的时间安排来交付金融资产。交易日，是指本公司承诺买入或卖出金融资产的日期。

(2) 金融资产的分类与计量

本公司在初始确认时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除非本公司改变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在此情形下，所有受影响的相关金融资产在业务模式发生变更后的首个报告期间的第一天进行重分类，否则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后不得进行重分类。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因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而产生的、未包含或不考虑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本公司则按照收入准则定义的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①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终止确认、按实际利率法摊销或减值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均计入当期损益。

②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金融资产为目标；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减值损失或利得及汇兑损益确认为当期损益外，此类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作为其他综合收益确认，直到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其累计利得或损失转入当期损益。但是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该金融资产的相关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不可撤销地选择将部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仅将相关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公允价值变动作为其他综合收益确认，直到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其累计利得或损失转入留存收益。

③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所有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3）金融负债的分类与计量

本公司将金融负债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及财务担保合同负债及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该类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费用）计入当期损益。但本公司对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由其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该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变动金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该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和损失应当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②贷款承诺及财务担保合同负债

贷款承诺是本公司向客户提供的一项在承诺期间内以既定的合同条款向客户发放贷款的承诺。贷款承诺按照预期信用损失模型计提减值损失。

财务担保合同指，当特定债务人到期不能按照最初或修改后的债务工具条款偿付债务时，要求本公司向蒙受损失的合同持有人赔付特定金额的合同。财务担保合同负债以按照依据金融工具的减值原则所确定的损失准备金额以及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收入确认原则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孰高进行后续计量。

③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初始确认后，对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

除特殊情况外，金融负债与权益工具按照下列原则进行区分：

①如果本公司不能无条件地避免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来履行一项合同义务，则该合同义务符合金融负债的定义。有些金融工具虽然没有明确地包含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义务的条款和条件，但有可能通过其他条款和条件间接地形成合同义务。

②如果一项金融工具须用或可用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需要考虑用于结算该工具的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是作为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替代品，还是为了使该工具持有方享有在发行方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如果是前者，该工具是发行方的金融负债；如果是后者，该工具是发行方的权益工具。在

某些情况下，一项金融工具合同规定本公司须用或可用自身权益工具结算该金融工具，其中合同权利或合同义务的金额等于可获取或需交付的自身权益工具的数量乘以其结算时的公允价值，则无论该合同权利或合同义务的金额是固定的，还是完全或部分地基于除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的市场价格以外变量（例如利率、某种商品的价格或某项金融工具的价格）的变动而变动，该合同分类为金融负债。

（4）衍生金融工具及嵌入衍生工具

衍生金融工具以衍生交易合同签订当日的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并以其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为正数的衍生金融工具确认为一项资产，公允价值为负数的确认为一项负债。

除现金流量套期中属于套期有效的部分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于被套期项目影响损益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之外，衍生工具公允价值变动而产生的利得或损失，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对包含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如主合同为金融资产的，混合工具作为一个整体适用金融资产分类的相关规定。如主合同并非金融资产，且该混合工具不是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进行会计处理，嵌入衍生工具与该主合同在经济特征及风险方面不存在紧密关系，且与嵌入衍生工具条件相同、单独存在的工具符合衍生工具定义的，嵌入衍生工具从混合工具中分拆，作为单独的衍生金融工具处理。如果该嵌入衍生工具在取得日或后续资产负债表日的公允价值无法单独计量，则将混合工具整体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5）金融工具减值

本公司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合同资产、租赁应收款、贷款承诺及财务担保合同等，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确认损失准备。

①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

于本公司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应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金融工具整个预计存续期内所有可能发生的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

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资产负债表日后 12 个月内（若金融工具的预计存续期少于 12 个月，则为预计存续期）可能发生的金融工具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是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的一部分。

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于处于不同阶段的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分别进行计量。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未显著增加的，处于第一阶段，本公司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本公司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本公司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公司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本公司对于处于第一阶段和第二阶段、以及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按照其未扣除减值准备的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对于处于第三阶段的金融工具，按照其账面余额减已计提减值准备后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对于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合同资产，无论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均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A. 应收款项/合同资产

对于存在客观证据表明存在减值，以及其他适用于单项评估的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收款项融资、合同资产等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确认预期信用损失，计提单项减值准备。对于不存在减值客观证据的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或当单项金融资产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应收票据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应收票据组合 1：商业承兑汇票

应收票据组合 2：银行承兑汇票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票据，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应收账款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 1：以应收账款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

组合 2：特殊风险组合根据业务性质除非有客观证据表明发生预期信用损失，否则不计提减值准备。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账款，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其他应收款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 1：以其他应收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

组合 2：政府部门保证金、租赁保证金等特殊风险组合，根据业务性质，除非有客观证据表明发生预期信用损失，否则不计提减值。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其他应收款，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应收款项融资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应收款项融资组合 1：银行承兑汇票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款项融资，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合同资产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合同资产组合 1：工程施工项目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合同资产，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B. 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

①对于债权投资和其他债权投资，本公司按照投资的性质，根据交易对手和风险敞口的各种类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②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如果金融工具的违约风险较低，借款人在短期内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并且即便较长时期内经济形势和经营环境存在不利变化但未必一定降低借款人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该金融工具被视为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③信用风险显著增加

本公司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所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与在初始确认时所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概率的相对变化，以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

在确定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时，本公司考虑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本公司考虑的信息包括：

A. 信用风险变化所导致的内部价格指标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B. 预期将导致债务人履行其偿债义务的能力是否发生显著变化的业务、财务或经济状况的不利变化；

C. 债务人经营成果实际或预期是否发生显著变化；债务人所处的监管、经济或技术环境是否发生显著不利变化；

D. 作为债务抵押的担保物价值或第三方提供的担保或信用增级质量是否发生显著变化。这些变化预期将降低债务人按合同规定期限还款的经济动机或者影响

违约概率；

E.预期将降低债务人按合同约定期限还款的经济动机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F.借款合同的预期变更，包括预计违反合同的行为是否可能导致的合同义务的免除或修订、给予免息期、利率跳升、要求追加抵押品或担保或者对金融工具的合同框架做出其他变更；

G.债务人预期表现和还款行为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H.合同付款是否发生逾期超过（含）30日。

根据金融工具的性质，本公司以单项金融工具或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以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进行评估时，本公司可基于共同信用风险特征对金融工具进行分类，例如逾期信息和信用风险评级。

通常情况下，如果逾期超过30日，本公司确定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经显著增加。除非本公司无需付出过多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证明虽然超过合同约定的付款期限30天，但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以来并未显著增加。

④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评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是否已发生信用减值。当对金融资产预期未来现金流量具有不利影响的一项或多项事件发生时，该金融资产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已发生信用减值的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信息：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以大幅折扣购买或源生一项金融资产，该折扣反映了发生信用损失的事实。

⑤预期信用损失准备的列报

为反映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的变化，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应当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损失准备抵减该金融

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本公司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损失准备，不抵减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⑥核销

如果本公司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则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这种减记构成相关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这种情况通常发生在本公司确定债务人没有资产或收入来源可产生足够的现金流量以偿还将被减记的金额。

已减记的金融资产以后又收回的，作为减值损失的转回计入收回当期的损益。

(6) 金融资产转移

金融资产转移是指下列两种情形：

A.将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转移给另一方；

B.将金融资产整体或部分转移给另一方，但保留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并承担将收取的现金流量支付给一个或多个收款方的合同义务。

①终止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

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或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是否已放弃对所转移金融资产的控制时，根据转入方出售该金融资产的实际能力。转入方能够单方面将转移的金融资产整体出售给不相关的第三方，且没有额外条件对此项出售加以限制的，则公司已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本公司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注重金融资产转移的实质。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A.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B.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于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第十八条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在此种情况下,所保留的服务资产视同继续确认金融资产的一部分)之间,按照转移日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A.终止确认部分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

B.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第十八条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②继续涉入所转移的金融资产

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应当按照其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企业承担的被转移金融资产价值变动风险或报酬的程度。

③继续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

仍保留与所转移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应当继续确认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并将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该金融资产与确认的相关金融负债不得相互抵销。在随后的会计期间,企业应当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产生的收入(或利得)和该金融负债产生的费用(或损失)。

(7)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应当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得相互抵销。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
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金融资产转移，转出方不得将已转移的金融资产和相关负债进行抵销。

(8) 金融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见附注三、12。

12. 公允价值计量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

本公司以主要市场的价格计量相关资产或负债的公允价值，不存在主要市场的，本公司以最有利市场的价格计量相关资产或负债的公允价值。本公司采用市场参与者在对该资产或负债定价时为实现其经济利益最大化所使用的假设。

主要市场，是指相关资产或负债交易量最大和交易活跃程度最高的市场；最有利市场，是指在考虑交易费用和运输费用后，能够以最高金额出售相关资产或者以最低金额转移相关负债的市场。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本公司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

以公允价值计量非金融资产的，考虑市场参与者将该资产用于最佳用途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或者将该资产出售给能够用于最佳用途的其他市场参与者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

① 估值技术

本公司采用在当期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使用的估值技术主要包括市场法、收益法和成本法。本公司使用与其中一种或多种估值技术相一致的方法计量公允价值，使用多种估值技术计量公允价值的，考虑各估值结果的合理性，选取在当期情况下最能代表公允价值的金额作为公允价值。

本公司在估值技术的应用中，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相关可观察

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可观察输入值，是指能够从市场数据中取得的输入值。该输入值反映了市场参与者在对相关资产或负债定价时所使用的假设。不可观察输入值，是指不能从市场数据中取得的输入值。该输入值根据可获得的市场参与者在对相关资产或负债定价时所使用假设的最佳信息取得。

②公允价值层次

本公司将公允价值计量所使用的输入值划分为三个层次，并首先使用第一层次输入值，其次使用第二层次输入值，最后使用第三层次输入值。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13. 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是指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包括原材料、备品备件等。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在取得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存货发出时按先进先出法计价。

(3) 存货的盘存制度

本公司存货采用永续盘存制。

(4) 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

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可靠证据为基础，并且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等因素。

①产成品、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

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以合同价格作为其可变现净值的计量基础；如果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超出部分的存货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计量基础。用于出售的材料等，以市场价格作为其可变现净值的计量基础。

②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如果用其生产的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高于成本，则该材料按成本计量；如果材料价格的下降表明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则该材料按可变现净值计量，按其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③存货跌价准备一般按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存货类别计提。

④资产负债表日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则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的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5) 周转材料的摊销方法

①低值易耗品摊销方法：在领用时采用一次转销法。

②包装物的摊销方法：在领用时采用一次转销法。

14. 合同资产及合同负债

本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而有权收取的对价（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列示为合同资产。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的义务列示为合同负债。

本公司对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附注三、11。

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在资产负债表中单独列示。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净额为借方余额的，根据其流动性在“合同资产”或“其他非流动资产”项目中列示；净额为贷方余额的，根据其流动性在“合同负债”或“其他非流动负债”项目中列示。不同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不能相互抵销。

15. 合同成本

合同成本分为合同履约成本与合同取得成本。

本公司为履行合同而发生的成本，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①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

②该成本增加了本公司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③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但是对于合同取得成本摊销期限未超过一年的，本公司将其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其账面价值高于下列两项的差额的，本公司将对于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并进一步考虑是否应计提亏损合同有关的预计负债：

①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

②为转让该相关商品或服务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

上述资产减值准备后续发生转回的，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确认为资产的合同履约成本，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存货”项目中列示，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超过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其他非流动资产”项目中列示。

确认为资产的合同取得成本，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其他流动资产”项目中列示，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超过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其他非流动资产”项目中列示。

16. 长期股权投资

本公司长期股权投资包括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重大影响的权益性投资，以及对合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为本公司的联营企业。

(1)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在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首先判断所有参与方或参与方组合是否集体控制该安排，如果所有参与方或一组参与方必须一致行动才能决定某项安排的相关活动，则认为所有参与方或一组参与方集体控制该安排。其次再判断该安排相关活动的决策是否必须经过这些集体控制该安排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如果存在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组合能够集体控制某项安排的，不构成共同控制。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不考虑享有的保护性权利。

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在确定能否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时，考虑投资方直接或间接持有被投资单位的表决权股份以及投资方及其他方持有的当期可执行潜在表决权在假定转换为对被投资方单位的股权后产生的影响，包括被投资单位发行的当期可转换的认股权证、股份期权及可转换公司债券等的影响。

当本公司直接或通过子公司间接拥有被投资单位 20%（含 20%）以上但低于 50% 的表决权股份时，一般认为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除非有明确证据表明该种情况下不能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生产经营决策，不形成重大影响。

(2) 初始投资成本确定

①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列规定确定其投资成本：

A.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

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B.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方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C.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以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确定为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②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外，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列规定确定其投资成本：

A.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B.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C.通过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如果该项交换具有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可靠计量，则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和相关税费作为初始投资成本，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若非货币资产交换不同时具备上述两个条件，则按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D.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所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和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税金等其他成本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所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①成本法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追加或收回投资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②权益法

按照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一般会计处理为：

本公司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本公司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本公司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应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等。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应全额确认。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投资分类为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应当在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当期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公允价值计量，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

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4) 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对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计提资产减值的方法见附注三、21。

17. 固定资产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年的单位价值较高的有形资产。

(1) 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予以确认：

- ①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②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固定资产发生的后续支出，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本公司从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按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按固定资产的类别、估计的经济使用年限和预计的净残值率分别确定折旧年限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35	5.00	2.71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10-30	5.00	3.17-9.50
运输工具	年限平均法	5-10	5.00	9.50-19
电子及其他设备	年限平均法	3-5	5.00	19.00-31.67

对于已经计提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在计提折旧时扣除已计提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每年年度终了，公司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使用寿命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调整固定资产使用寿命。

18.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以立项项目分类核算。

(2) 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包括建筑费用、机器设备原价、其他为使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发生的必要支出以及在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前为该项目专门借款所发生的借款费用及占用的一般借款发生的借款费用。本公司在工程安装或建设完成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将在建工程转入固定资产。所建造的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固定资产，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本公司各类别在建工程具体转固标准和时点：

类 别	转固定资产标准和时点
房屋及建筑物	工程竣工验收达到预定设计要求及可使用状态
机器设备	安装调试后达到设计要求或合同规定的标准
其他	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

19. 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和资本化期间

本公司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生产的借款费用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

- ①资产支出已经发生；
- ②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 ③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其他的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和汇兑差额，计入发生当期的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停止其借款费用的资本化；以后发生的借款费用于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2) 借款费用资本化率以及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者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为专门借款利息费用的资本化金额。

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占用了一般借款的，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按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20. 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入账。

(2) 无形资产使用寿命及摊销

①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项 目	预计使用寿命	依据
土地使用权	30-50 年	特许经营权协议和土地使用权年限
特许经营权	20-50 年	特许经营权协议
计算机软件及其他	5-10 年	参考能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确定使用寿命

每年年度终了，公司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经复核，本期末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未有不同。

②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对于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公司在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重新复核后仍为不确定的，于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减值测试。

③无形资产的摊销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本公司在取得时确定其使用寿命，在使用寿命

内采用直线法系统合理摊销，摊销金额按受益项目计入当期损益。具体应摊销金额为其成本扣除预计残值后的金额。已计提减值准备的无形资产，还应扣除已计提的无形资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其残值视为零，但下列情况除外：有第三方承诺在无形资产使用寿命结束时购买该无形资产或可以根据活跃市场得到预计残值信息，并且该市场在无形资产使用寿命结束时很可能存在。

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是有限的，估计其使用寿命并在预计使用年限内系统合理摊销。

(3) 研发支出归集范围

本公司将与开展研发活动直接相关的各项费用归集为研发支出，包括研发人员职工薪酬、直接投入耗料费用、折旧费用与长期待摊费用、无形资产摊销费用、委托外部研究开发费用、其他费用等。

(4) 划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具体标准

①本公司将为进一步开发活动进行的资料及相关方面的准备活动作为研究阶段，无形资产研究阶段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②在本公司已完成研究阶段的工作后再进行的开发活动作为开发阶段。

(5) 开发阶段支出资本化的具体条件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才能确认为无形资产：

A.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B.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C.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D.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E.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6) 特许经营权

本公司将特许经营权项目建设发包给其他方，按照收入准则确定其身份是主要责任人还是代理人，并进行会计处理，确认合同资产。本公司将相关特许经营权项目资产的对价金额或确认的建造服务收入金额确认为无形资产的部分，在相关建造期间确认为合同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无形资产”项目中列报；在特许经营权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结转至“无形资产”，并在特许经营权年限内按直线法摊销。

对于将相关特许经营权项目资产的对价金额或确认的建造收入金额确认为无形资产的部分，相关借款费用满足资本化条件的，将其予以资本化，期末的借方余额在资产负债表“无形资产”项目中列报；在特许经营权项目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结转至“无形资产”。

根据本公司下属项目公司特许经营权协议约定的收费条款，虽然部分协议中约定了保底的垃圾处理量和污水处理量，但这并不代表项目公司可以从合同授予方或指定回款方收取不低于某一固定金额的款项，因此收费金额不确定，不符合确认为金融资产的条件。除山东郓城圣元环保电力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郓城圣元”）项目外，公司特许经营权均确认为无形资产核算。

(7)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式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的相关规定，资产减值是指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本准则中的资产，除了特别规定外，包括单项资产和资产组。资产组，是指企业可以认定的最小资产组合，其产生的现金流入应当基本上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资产组产生的现金流入。可收回金额应当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企业应当在资产负债表日判断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

公司各项目公司根据不同的特许经营权协议单独运营不同的特许经营权，公司将各项目公司整体视为最小的资产组合进行减值测试，以此预计各个最小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由于各项目公司整体资产并无公开市场报价，也无类似活跃市场，相关资产组的公允价值难以估计，公司在减值测试时考虑采用各个项目公司的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作为可收回金额。在特许经营权正常履行的期间，项目公司预计未来现金流现值按照各项目公司在持续经营过程中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再选择适当的折现率进行折现的金额加以确定。影响各个项目公司预计未来现金流

现值的因素包括：（1）垃圾焚烧发电业务的影响因素有垃圾入场量、发电量、上网电量、上网电价、垃圾处理费单价、垃圾处理成本、特许经营权摊销成本以及折现率等；（2）污水处理业务的影响因素有污水处理量、污水处理成本、特许经营权摊销成本、污水处理费单价以及折现率等。

21. 长期资产减值

对子公司、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权资产、无形资产等（存货、递延所得税资产、金融资产除外）的资产减值，按以下方法确定：

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存在减值迹象的，本公司将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对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

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本公司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的认定，以资产组产生的主要现金流入是否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的现金流入为依据。

当资产或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本公司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就商誉的减值测试而言，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相关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是能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且不大于本公司确定的报告分部。

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首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然后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其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如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22. 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核算本公司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

本公司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内平均摊销，各项费用摊销的年限如下：

项 目	摊销年限
特许经营权项目后续支出	剩余受益期限
其他	剩余受益期限

23. 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本公司提供给职工配偶、子女、受赡养人、已故员工遗属及其他受益人等的福利，也属于职工薪酬。

根据流动性，职工薪酬分别列示于资产负债表的“应付职工薪酬”项目和“长期应付职工薪酬”项目。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①职工基本薪酬（工资、奖金、津贴、补贴）

本公司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其他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计入资产成本的除外。

②职工福利费

本公司发生的职工福利费，在实际发生时根据实际发生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职工福利费为非货币性福利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③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本公司为职工缴纳的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并确认相应负债，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④短期带薪缺勤

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从而增加了其未来享有的带薪缺勤权利时，确认与累积带薪缺勤相关的职工薪酬，并以累积未行使权利而增加的预期支付金额计量。本公司在职工实际发生缺勤的会计期间确认与非累积带薪缺勤相关的职工薪酬。

⑤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利润分享计划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本公司确认相关的应付职工薪酬：

A.企业因过去事项导致现在具有支付职工薪酬的法定义务或推定义务；

B.因利润分享计划所产生的应付职工薪酬义务金额能够可靠估计。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①设定提存计划

本公司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根据设定提存计划，预期不会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支付全部应缴存金额的，本公司参照相应的折现率（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提存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确定），将全部应缴存金额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应付职工薪酬。

②设定受益计划

A.确定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现值和当期服务成本

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采用无偏且相互一致的精算假设对有关人口统计变量和财务变量等做出估计，计量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并确定相关义务的归属期间。本公司按照相应的折现率（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确定）将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予以折现，以确定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现值和当期服务成本。

B.确认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

设定受益计划存在资产的，本公司将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

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

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本公司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

C.确定应计入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的金额

服务成本，包括当期服务成本、过去服务成本和结算利得或损失。其中，除了其他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计入资产成本的当期服务成本之外，其他服务成本均计入当期损益。

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包括计划资产的利息收益、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利息费用以及资产上限影响的利息，均计入当期损益。

D.确定应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包括：

(a) 精算利得或损失，即由于精算假设和经验调整导致之前所计量的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的增加或减少；

(b) 计划资产回报，扣除包括在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中的金额；

(c) 资产上限影响的变动，扣除包括在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中的金额。

上述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允许转回至损益，但本公司可以在权益范围内转移这些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的金额。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 ①企业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
- ②企业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不能完全支付的，参照相应的

折现率（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确定）将辞退福利金额予以折现，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应付职工薪酬。

（4）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①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将全部应缴存金额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应付职工薪酬。

②符合设定受益计划条件的

在报告期末，本公司将其他长期职工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下列组成部分：

A.服务成本；

B.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

C.重新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

为简化相关会计处理，上述项目的总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4. 预计负债

（1）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如果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本公司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

①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②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③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不能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的，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3) 特许经营权后续设备更新支出按照合同规定，公司为使有关基础设施保持一定的服务能力或在移交给合同授予方之前保持一定的使用状态，公司在报告期对须履行责任的相关开支进行了最佳金额估计，包括估计特许经营权期限内设备更新支出的预计未来现金开支，选择适当折现率（折现率参考公司贷款资金成本确定）计算其现金流量的现值等，确认重置支出和财务费用并确认预计负债。实际发生重置支出的当期，按采购金额冲减预计负债。

25. 收入确认原则和计量方法

(1) 一般原则

收入是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形成的、会导致股东权益增加且与股东投入资本无关的经济利益的总流入。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

交易价格是本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在确定合同交易价格时，如果存在可变对价，本公司按照期望值或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可变对价的最佳估计数，并以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计入交易价格。合同中如果存在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将根据客户在取得商品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对于控制权转移与客户支付价款间隔未超过一年的，本公司不考虑其中的融资成分。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 ①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 ②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

③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但是，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本公司按照投入法（或产出法）确定提供服务的履约进度。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本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本公司会考虑下列迹象：

①本公司就该商品或服务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

②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

③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

④本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

⑤客户已接受该商品。

（2）公司的收入确认

本公司的收入主要来源于如下业务类型：特许经营权项目运营收入和特许经营权项目建造服务收入，具体方法如下：

特许经营权项目运营收入主要包括垃圾焚烧发电业务收入和污水处理业务收入，垃圾焚烧发电业务收入再细分为售电收入和垃圾处理费收入、供能收入，污水处理业务收入再细分为生活污水处理收入和渗滤液处理收入；各类运营收入确认时点、依据和计算方法如下：

①生活垃圾焚烧发电业务

项目	销售流程	收入确认时点	收入确认依据	计算方法	
垃圾焚烧发电	售电收入	公司在上网出线端装有电表计量装置，每月固定时间电力公司对公司的当月上网电量进行抄表记录→电力公司与公司双方核对无误→财务部门确认当月售电收入	从项目公司发电机组发电并将电力输送至电网开始，根据与电网公司确定的上网电量确认收入	上网电价结算依据：①根据国家发改委2012年3月28日发布《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完善垃圾焚烧发电价格政策的通知》（发改价格〔2012〕801号），规定指出全国统一垃圾发电标杆电价每千瓦时0.65元，其余上网电量执行当地同类燃煤发电机组上网电价；垃圾焚烧发电电价高出当地脱硫燃煤机组标杆上网电价的部分实行两级分摊。其中，当地省级电网负担每千瓦时0.1元，其余部分纳入全国征收的可再生能源电价附加解决；通知自2012年4月1日起执行，2006年1月1日后核准的垃圾焚烧发电项目均按该规定执行。根据《2021年生物质发电项目建设工程方案》（发改能源【2021】1190号），2021年1月1日（含）以后当年新开工项目按照上网电价竞配。②特许经营权协议b、上网电量计量依据：由公司在上网出线端装有电表计量装置，每月固定时间由当地电力公司对公司的当月上网电量进行抄表记录，所录数据经双方审核无误后，作为公司确认上网电量的依据c、国补电价部分对应的收入，待项目纳入国补目录或者补贴清单之后开始确认，同时将开始运营到正式纳入国补目录或补贴清单期间的累计国补收入一次性予以确认	售电收入=上网电量×上网电价
	垃圾处理费收入（除莆田圣元外）	公司按月报送月垃圾进厂量汇总表→财务部门暂估确认当月垃圾处理费收入→报市政管理部门审核确认结算	垃圾进场时开始，并以地磅计量的进厂垃圾重量，在次月汇总当月的垃圾进厂量并根据垃圾入库汇总表确认当月收入。次月同时报市政管理部门审核，若审核结果与暂估有差异，调整当月的收入	a、垃圾处理价格依据：特许经营权协议 b、垃圾进厂量计量依据：由市政管理部门运送的生活垃圾在进入各项目厂区前，先经过地磅站称重计量并打印入库底单；每月度根据地磅称重记录编制并经审核的垃圾入库汇总表。当垃圾供应量（进厂量）不超过月保底总量时，按月保底总量计算垃圾处理量，当垃圾供应量超过约定月保底总量时按实际计算	垃圾处理收入=垃圾进厂量×垃圾处理费用，当垃圾供应量不超过月保底总量时，按月保底总量计算垃圾处理量，当垃圾供应量超过约定月保底总量时按实际计算

项目	销售流程	收入确认时点	收入确认依据	计算方法	
垃圾 焚烧 发电	垃圾处理 费收入 (莆田 圣元)	公司在上网出 线端装有电表 计量装置,每 月固定时间电 力公司对公司 的当月上网电 量进行抄表记 录→电力公司 与公司双方核 对无误→财务 部门暂估确认 当月垃圾处理 费收入→报市 政管理部门审 核确认结算	根据电力公司 审核的上网电 量暂估确认当 月收入。次月 同时报市政管 理部门确认, 若审核结果与 暂估有差异, 调整当月的收 入	a、垃圾处理补贴依据: 特许经营权 b、 上网电量计量依据: 由公司在上网出线 端装有电表计量装置,每月固定时间由 当地电力公司对公司的当月上网电量进 行抄表记录,所录数据经电力公司及市 政管理部门审核无误后,作为公司上网 电量的依据	垃圾处理收 入=上网电 量×垃圾处 理补贴
	供能 收入	a、公司在计 量站内安装计 量表→每月固 定时间双方派 人共同抄表确 认结算量→客 户与公司双方 核对无误→财 务部门确认当 月供能收入 b、公司按月 报送月供能汇 总表→客户与 公司双方核对 无误→财务部 门确认当月供 能收入	a、根据双方 确认的结算确 认量当月收入 b、合同约定 包干价,在供 能期间按月确 认收入	a、协议单价依据: 销售协议 b、供应量计量依据: 管道运输供能,由 公司在计量站内安装计量表,双方派人 共同抄表确认结算量,双方确认无误 后,作为公司供能结算量的依据; 移动 运输供能,由储能车辆在进入各项目厂 区前,先经过地磅站称重计量并打印入 库底单,每月度根据地磅称重出厂记录 编制并经审核的供能汇总表,双方确认 无误后,作为公司供能结算量的依据	供能收入= 结算量×协 议单价,当 合同约定年 度包干价 时,按照包 干价计算

②污水处理业务

项目	销售流程	收入确认时点	收入确认依据	计算方法
生活污水处理收入	公司在每个项目的污水处理厂污水入口或排放口装有流量计量装置，对污水的实际处理量进行计量，按月报送月污水处理量汇总表→财务部门确认当月污水处理费收入→市政管理部门审核确认结算	污水处理厂入口或排放口装有流量计量装置，对污水的实际处理量进行计量，按月报送月污水处理量汇总表暂估确认收入。次月同时报市政管理部门审核，若审核结果与暂估有差异，调整当月的收入	a、污水处理费价格依据：特许经营权协议；b、污水处理量计量依据：在每个项目污水处理厂污水入口或排放口装有流量计量装置，对污水的实际处理量进行计量；每月度根据流量计的计量记录编制并经审核的污水处理汇总表为污水处理量和收入确认依据	公司生活污水处理业务系通过提供生活污水处理厂运营管理服务收取污水处理费，污水处理收入=污水处理量×污水处理费，当污水处理量不超过月保底进水水量时，按月保底进水水量计算污水处理量，当污水处理量超过约定月保底进水水量时按实际计算
污水处理 渗滤液处理收入	公司在每个项目的渗滤液处理厂渗滤液入口或排放口装有渗滤液流量计量装置，对渗滤液的实际处理量进行计量，按月报送月渗滤液处理量汇总表→财务部门确认当月渗滤液处理费收入→市政管理部门审核确认结算	渗滤液处理厂入口或排放口装有流量计量装置，对渗滤液的实际处理量进行计量，按月报送月渗滤液处理量汇总表暂估确认收入。次月同时报市政管理部门审核确认，若审核结果与暂估有差异，调整当月的收入	a、渗滤液处理费价格依据：特许经营权协议定价；b、渗滤液处理量计量依据：在每个项目渗滤液处理厂污水入口或排放口装有流量计量装置，对渗滤液的实际处理量进行计量；每月度根据流量计的计量记录编制并经审核的渗滤液处理汇总表为渗滤液处理量和收入确认依据	公司渗滤液处理业务系通过提供渗滤液处理站运营管理服务收取渗滤液处理费，当污水处理量超过约定月保底进水水量时，渗滤液处理收入=渗滤液实际处理量×渗滤液处理费；当渗滤液处理量低于保底水量时，渗滤液处理收入=渗滤处理单价×渗滤液保底处理量-扣除成本费；扣除成本费=(渗滤液基本处理量-渗滤液实际处理量)×(上月平均处理每立方渗滤液电耗成本+上月平均处理每立方渗滤液药耗成本)

③特许经营权项目建造服务收入

本公司根据特许经营权项目合同约定，在合同开始日，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确定本公司身份是主要责任人还是代理人，进行会计处理，确认合同资产。本公司对于确定为主要责任人的项目，识别合同中的单项履约义务，并根据已经投入的成本结合履约进度，采用成本加成法确认建造服务收入。

26. 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的确认

政府补助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予以确认：

- ①本公司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
- ②本公司能够收到政府补助。

(2) 政府补助的计量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 1 元计量。

(3) 政府补助的会计处理

①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相关资产使用期限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②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分情况按照以下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用于补偿本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

用于补偿本公司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③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

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本公司提供贷款的，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公司，本公司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④政府补助退回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初始确认时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调整资产账面价值；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属于其他情况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7.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本公司通常根据资产与负债在资产负债表日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将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对所得税的影响额确认和计量为递延所得税负债或递延所得税资产。本公司不对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进行折现。

(1)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其对所得税的影响额按预计转回期间的所得税税率计算，并将该影响额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资产，但是以本公司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

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或事项中因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对所得税的影响额不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资产：

A. 该项交易不是企业合并；

B. 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本公司对与子公司、联营公司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两项条件的，其对所得税的影响额（才能）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资产：

A. 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

B. 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在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2) 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确认

本公司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均按预计转回期间的所得税税率计量对所得税的影响，并将该影响额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但下列情况的除外：

①因下列交易或事项中产生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对所得税的影响不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

A.商誉的初始确认；

B.具有以下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②本公司对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其对所得税的影响额一般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但同时满足以下两项条件的除外：

A.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

B.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3) 特定交易或事项所涉及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或资产的确认

①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或资产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或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同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通常调整企业合并中所确认的商誉。

②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项目

与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者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所有者权益。暂时性差异对所得税的影响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事项包括：可

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等形成的其他综合收益、会计政策变更采用追溯调整法或对前期（重要）会计差错更正差异追溯重述法调整期初留存收益、同时包含负债成份及权益成份的混合金融工具在初始确认时计入所有者权益等。

③可弥补亏损和税款抵减

A.本公司自身经营产生的可弥补亏损以及税款抵减

可抵扣亏损是指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确定的准予用以后年度的应纳税所得额弥补的亏损。对于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结转以后年度的未弥补亏损（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视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处理。在预计可利用可弥补亏损或税款抵减的未来期间内很可能取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以很可能取得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当期利润表中的所得税费用。

B.因企业合并而形成的可弥补的被合并企业的未弥补亏损

在企业合并中，本公司取得被购买方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购买日不符合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条件的，不予以确认。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如取得新的或进一步的信息表明购买日的相关情况已经存在，预期被购买方在购买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带来的经济利益能够实现的，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商誉，商誉不足冲减的，差额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除上述情况以外，确认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计入当期损益。

④合并抵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本公司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因抵销未实现内部销售损益导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在所属纳税主体的计税基础之间产生暂时性差异的，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同时调整合并利润表中的所得税费用，但与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事项及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除外。

⑤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如果税法规定与股份支付相关的支出允许税前扣除，在按照会计准则规定确认成本费用的期间内，本公司根据会计期末取得信息估计可税前扣除的金额计算确定其计税基础及由此产生的暂时性差异，符合确认条件的情况下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其中预计未来期间可税前扣除的金额超过按照会计准则规定确认的与

股份支付相关的成本费用，超过部分的所得税影响应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

28. 租赁

(1) 租赁的识别

在合同开始日，本公司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如果合同中一方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对价，则该合同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为确定合同是否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本公司评估合同中的客户是否有权获得在使用期间内因使用已识别资产所产生的几乎全部经济利益，并有权在该使用期间主导已识别资产的使用。

(2) 单独租赁的识别

合同中同时包含多项单独租赁的，本公司将合同予以分拆，并分别各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使用已识别资产的权利构成合同中的一项单独租赁：①承租人可从单独使用该资产或将其与易于获得的其他资源一起使用中获利；②该资产与合同中的其他资产不存在高度依赖或高度关联关系。

(3)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将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且不包含购买选择权的租赁认定为短期租赁；将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租赁认定为低价值资产租赁。本公司转租或预期转租租赁资产的，原租赁不认定为低价值资产租赁。

对于所有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本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赁付款额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除上述采用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外，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①使用权资产

使用权资产，是指承租人可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

在租赁期开始日，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

- 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
- 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

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 承租人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
- 承租人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本公司按照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和计量方法对该成本进行确认和计量，详见附注三、24。前述成本属于为生产存货而发生的将计入存货成本。

使用权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对于能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预计剩余使用寿命内，根据使用权资产类别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折旧率，本公司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计提租赁资产折旧；对于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根据使用权资产类别确定折旧率。

②租赁负债

租赁负债应当按照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租赁付款额包括以下五项内容：

- 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 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 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前提是承租人合理确定将行使该选择权；
- 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前提是租赁期反映出承租人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
- 根据承租人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

计算租赁付款额现值时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公司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租赁付款额与其现值之间的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各个期间内按照确认租赁付款额现值的折现率确认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租赁期开始日后，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

变化、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果或实际行权情况发生变化时，本公司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4)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将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划分为融资租赁，除此之外的均为经营租赁。

①经营租赁

本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金收入，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予以资本化并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分摊，分期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取得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②融资租赁

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按照租赁投资净额（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存在转租的情况下，若租赁内含利率无法确定的，采用原租赁的折现率）折现的现值之和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在租赁期的各个期间，本公司按照租赁内含利率计算并确认利息收入。

本公司取得的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5) 租赁变更的会计处理

①租赁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

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本公司将该租赁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A.该租赁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B.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②租赁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

A.本公司作为承租人

在租赁变更生效日，本公司重新确定租赁期，并采用修订后的折现率对变更后

的租赁付款额进行折现，以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在计算变更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采用剩余租赁期间的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剩余租赁期间的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租赁变更生效日的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就上述租赁负债调整的影响，区分以下情形进行会计处理：

- 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范围缩小或租赁期缩短的，调减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并将部分终止或完全终止租赁的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 其他租赁变更，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B.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

经营租赁发生变更的，本公司自变更生效日起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与变更前租赁有关的预收或应收租赁收款额视为新租赁的收款额。

融资租赁的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本公司分别下列情形对变更后的租赁进行处理：如果租赁变更在租赁开始日生效，该租赁会被分类为经营租赁的，本公司自租赁变更生效日开始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并以租赁变更生效日前的租赁投资净额作为租赁资产的账面价值；如果租赁变更在租赁开始日生效，该租赁会被分类为融资租赁的，本公司按照关于修改或重新议定合同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6）售后租回

本公司按照附注三、25 的规定，评估确定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是否属于销售。

① 本公司作为卖方（承租人）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不属于销售的，本公司继续确认被转让资产，同时确认一项与转让收入等额的金融负债，并按照附注三、11 对该金融负债进行会计处理。该资产转让属于销售的，本公司按原资产账面价值中与租回获得的使用权有关的部分，计量售后租回所形成的使用权资产，并仅就转让至出租人的权利确认相关利得或损失。

② 本公司作为买方（出租人）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不属于销售的，本公司不确认被转让资产，但确认

一项与转让收入等额的金融资产，并按照附注三、11 对该金融资产进行会计处理。该资产转让属于销售的，本公司根据其他适用的企业会计准则对资产购买进行会计处理，并对资产出租进行会计处理。

29. 安全生产费用

本公司按照财资〔2022〕136号提取安全生产费用。

安全生产费用于提取时计入相关产品的成本或当期损益，同时计入“专项储备”科目。

提取的安全生产费按规定范围使用时，属于费用性支出的，直接冲减专项储备；形成固定资产的，先通过“在建工程”科目归集所发生的支出，待安全项目完工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确认为固定资产；同时，按照形成固定资产的成本冲减专项储备，并确认相同金额的累计折旧。该固定资产在以后期间不再计提折旧。

30. 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

本公司根据历史经验和其它因素，包括对未来事项的合理预期，对所采用的重要会计估计和关键假设进行持续的评价。很可能导致下一会计年度资产和负债的账面价值出现重大调整风险的重要会计估计和关键假设列示如下：

（1）递延所得税资产

在很有可能有足够的应纳税利润来抵扣亏损的限度内，应就所有未利用的税务亏损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这需要管理层运用大量的判断来估计未来应纳税利润发生的时间和金额，结合纳税筹划策略，以决定应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金额。

（2）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

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在确定预期信用损失率时，本公司使用内部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等数据，并结合当前状况和前瞻性信息对历史数据进行调整。在考虑前瞻性信息时，本公司使用的指标包括经济下滑的风险、外部市场环境、技术环境和客户情况的变化等。本公司定期监控并复核与预期信用损失计算相关的假设。

（3）预计负债的会计估计

因特许经营权设备更新支出等形成的现实义务，其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的流出，在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计量时，确认为预计负债。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实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31.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	影响金额
2022年11月30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6号》（财会[2022]31号，以下简称解释16号），其中“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内容自2023年1月1日起施行。	未产生重大影响	未产生重大影响
本公司按照《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2023年修订）》（证监会公告[2023]65号）的规定重新界定2022年度非经常性损益。	未产生重大影响	未产生重大影响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本报告期内，本公司无重大会计估计变更。

四、税项

1. 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销售货物、应税劳务收入和应税服务收入	3%、6%、9%、13%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缴流转税税额	7%、5%、1%
教育费附加	实缴流转税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实缴流转税税额	2%
房产税	以房产原值的70%-75%为纳税基础	1.2%
土地使用税	以土地使用面积为纳税基础	1元/m ² 、1.6元/m ² 、3.2元/m ² 、4元/m ² 、4.8元/m ² 、5元/m ² 、6元/m ² 、6.4元/m ² 、16元/m ² 、20元/m ²
环境保护税	应税污染物排放量、排放量折合污染当量、分贝数为计税依据	大气污染物每污染当量1.2元至12元，水污染物每污染当量1.4元至14元
水资源税（试点地区）	以实际取水量为纳税基础	0.4元/m ³ 、1.5元/m ³
企业所得税（注）	按应纳税所得额计算	详见注①

注①：本公司及子公司企业所得税税率25%，部分子公司享有所得税优惠政策，

具体见下述税收优惠。

2. 税收优惠

① 增值税

根据《关于完善资源综合利用增值税政策的公告》（税务总局公告 2021 年第 40 号）的规定，本公司的子公司垃圾焚烧发电收入选择适用增值税即征即退优惠，退税比例 100%；本公司及其他子公司垃圾处理收入选择适用免征增值税优惠；本公司子公司庆阳圣元环保电力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庆阳圣元”）、山东曹县圣元环保电力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曹县圣元”）、漳州市圣元环保电力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漳州圣元”）污水处理收入选择适用免征增值税优惠；本公司子公司安溪安晟环境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溪安晟”）、泉州市圣泽环境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泉州圣泽”）、福建圣泽龙海水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圣泽龙海”）、泉州圣元华绿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泉州华绿”）污水处理收入选择适用增值税即征即退优惠，退税比例 70%；本公司子公司泉州市圣元环保电力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泉州圣元”）、泉州市圣元东大环保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泉州东大”）销售废弃动物油和植物油收入选择适用增值税即征即退优惠，退税比例 70%；本公司子公司南安市圣元环保电力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安圣元”）、漳州圣元、巨野县圣元环保电力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巨野圣元”）蒸汽供热收入选择适用增值税即征即退优惠，退税比例 100%；本公司子公司郓城圣元蒸汽供热收入、循环水供暖收入选择适用增值税即征即退优惠，退税比例 100%。

② 所得税

根据企业所得税法相关规定，企业从事符合条件的环境保护、节能节水项目的所得，自项目取得第一笔生产经营收入所属纳税年度起，第一年至第三年免征企业所得税，第四年至第六年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

根据关于公布《环境保护、节能节水项目企业所得税优惠目录（2021 年版）》以及《资源综合利用企业所得税优惠目录（2021 年版）》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公告 2021 年第 36 号），企业从事符合条件的环境保护、节能节水项目企业所得税优惠目录，2022 年 12 月 31 日前已进入优惠期的，可按政策规定继续享受至期满为止；若 2020 年 12 月 31 日前已取得第一笔生产经营收入，可在剩余期限享受政策优惠至期满为止。

泉州华绿一期项目尚在享受税收优惠，2021-2023 年度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

泉州圣泽提级改造项目、圣泽龙海提级改造项目、安溪安晟提级改造项目尚在享受税收优惠，2021-2023 年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

郓城圣元根据郓国税通[2017]1864 号文规定，第二期项目尚在享受税收优惠，2022-2024 年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

曹县圣元税收优惠分为二期，一期项目 2021-2023 年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二期项目 2021-2023 年可免征企业所得税，2024-2026 年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

庆阳圣元一期项目 2023-2025 年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二期项目 2022-2024 年可免征企业所得税，2025-2027 年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

鄆城圣元环保电力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鄆城圣元”）一期项目、汶上县圣元环保电力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汶上圣元”）一期项目、梁山县圣元环保电力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梁山圣元”）一期项目、安徽圣元环保电力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徽圣元”）一期项目尚在享受税收优惠，2021-2023 年可免征企业所得税，2024-2026 年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

巨野圣元一期项目尚在享受税收优惠，2022-2024 年可免征企业所得税，2025-2027 年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

泉州圣元税收优惠分为二期，提级改造项目 2021-2023 年可免征企业所得税，2024-2026 年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餐厨项目 2023 年可免征企业所得税。

《关于进一步实施小微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 2022 年第 13 号)，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超过 100 万元但不超过 3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25% 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关于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所得税优惠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 2023 年第 6 号），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 1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25% 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关于进一步支持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发展有关税费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 2023 年第 12 号)，对小型微利企业减按 25% 计算应纳税所得额，按 20%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政策，延续执行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

③环境保护税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税法》第三章第十二条规定，依法设立的城乡污水集中处理、生活垃圾集中处理场所排放相应应税污染物，不超过国家和地方规定的排放标准的暂予免征环境保护税。本公司各子公司均按上述规定享受环境保护税免征优惠。

五、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 货币资金

项 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库存现金		
银行存款	87,000,860.55	360,302,787.28
其他货币资金	11,751.00	3,013,286.87
合计	87,012,611.55	363,316,074.15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说明：期末货币资金较期初减少 76.05%，主要系偿还借款及投资支付所致；

其他货币资金期末余额中 11,751.00 元为保证金存款，不作为现金流量表中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除此之外，期末货币资金中无其他因抵押、质押或冻结等对使用有限制、有潜在回收风险的款项。

2. 交易性金融资产

项 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49,349,701.50	16,512,711.55
合计	49,349,701.50	16,512,711.55

3. 应收票据

(1) 分类列示

种 类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银行承兑汇票				2,877,997.59		2,877,997.59
商业承兑汇票						
合计				2,877,997.59		2,877,997.59

- (2) 期末本公司无质押的应收票据
- (3) 期末本公司无已背书或贴现但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 (4) 期末本公司无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4. 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账 龄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	750,514,577.53	687,811,025.90
1 至 2 年	335,797,656.86	171,345,321.22
2 至 3 年	135,839,581.64	63,408,766.57
3 至 4 年	38,452,451.43	15,187,871.68
4 至 5 年	5,226,792.58	157,426.87
5 年以上	429,630.97	272,204.10
小计	1,266,260,691.01	938,182,616.34
减：坏账准备	122,145,247.04	72,198,943.34
合计	1,144,115,443.97	865,983,673.00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类 别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472,812.67	0.04	472,812.67	1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265,787,878.34	99.96	121,672,434.37	9.61	1,144,115,443.97
其中：组合 1	1,265,787,878.34	99.96	121,672,434.37	9.61	1,144,115,443.97
合计	1,266,260,691.01	100.00	122,145,247.04	9.65	1,144,115,443.97

(续上表)

类 别	2022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938,182,616.34	100.00	72,198,943.34	7.70	865,983,673.00
其中：组合 1	938,182,616.34	100.00	72,198,943.34	7.70	865,983,673.00
合计	938,182,616.34	100.00	72,198,943.34	7.70	865,983,673.00

注：组合 1：以应收账款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

(3) 坏账准备计提的具体说明

2023年12月31日、2022年12月31日，按组合1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	2023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750,514,577.53	37,525,728.89	5.00
1-2年	335,797,656.86	33,579,765.69	10.00
2-3年	135,796,399.94	27,159,280.00	20.00
3-4年	38,452,451.43	19,226,225.73	50.00
4-5年	5,226,792.58	4,181,434.06	80.00
5年以上			
合计	1,265,787,878.34	121,672,434.37	9.61

(续上表)

账龄	2022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	687,811,025.90	34,390,576.43	5.00
1-2年	171,345,321.22	17,134,532.13	10.00
2-3年	63,408,766.57	12,681,753.32	20.00
3-4年	15,187,871.68	7,593,935.86	50.00
4-5年	157,426.87	125,941.50	80.00
5年以上	272,204.10	272,204.10	100.00
合计	938,182,616.34	72,198,943.34	7.70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的依据：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及说明见附注三、11。

(4) 本期坏账准备的变动情况

类别	2022年12月31日	本期变动金额				2023年12月31日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70,348.90			402,463.77	472,812.67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72,198,943.34	49,875,954.80			-402,463.77	121,672,434.37
合计	72,198,943.34	49,946,303.70				122,145,247.04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2023年12月31日余额	占应收账款余额的比例(%)	坏账准备余额
第一名	106,701,513.67	8.43	15,952,008.94

单位名称	2023年12月31日余额	占应收账款余额的比例(%)	坏账准备余额
第二名	106,181,329.99	8.39	8,744,474.08
第三名	94,804,919.12	7.49	6,665,753.74
第四名	93,857,629.15	7.41	5,582,341.95
第五名	91,492,495.09	7.23	12,200,639.68
合计	493,037,887.02	38.95	49,145,218.39

5. 应收款项融资

(1) 分类列示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应收票据		580,000.00
应收账款		
合计		580,000.00

(2) 期末本公司无已质押的应收款项融资

(3) 期末本公司无应收票据额已背书或贴现但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6. 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账龄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8,178,043.68	92.93	13,431,635.78	94.54
1至2年	503,468.21	5.72	622,826.18	4.38
2至3年	72,510.80	0.82	154,060.05	1.08
3年以上	46,236.78	0.53		
合计	8,800,259.47	100.00	14,208,522.01	100.00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项情况

单位名称	2023年12月31日余额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第一名	960,489.92	10.91
第二名	865,485.73	9.83
第三名	692,907.84	7.87
第四名	484,324.51	5.50
第五名	409,760.00	4.66
合计	3,412,968.00	38.77

7. 其他应收款

(1) 分类列示

项 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7,424,931.15	13,306,638.01
合计	7,424,931.15	13,306,638.01

(2) 其他应收款

①按账龄披露

账 龄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	2,212,542.49	3,874,398.58
1 至 2 年	1,616,172.20	4,522,934.59
2 至 3 年	4,516,506.00	117,964.00
3 至 4 年	115,512.00	7,548.00
4 至 5 年		975,865.24
5 年以上	723,015.24	5,147,150.00
小计	9,183,747.93	14,645,860.41
减：坏账准备	1,758,816.78	1,339,222.40
合计	7,424,931.15	13,306,638.01

②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保证金及押金	3,290,352.74	8,430,330.74
往来款	4,441,411.78	5,747,787.80
其他	1,451,983.41	467,741.87
小计	9,183,747.93	14,645,860.41
减：坏账准备	1,758,816.78	1,339,222.40
合计	7,424,931.15	13,306,638.01

③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A、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坏账准备按三阶段模型计提如下：

阶 段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第一阶段	2,849,405.73	102,970.28	2,746,435.45
第二阶段	6,334,342.20	1,655,846.50	4,678,495.70
第三阶段			

阶段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合计	9,183,747.93	1,758,816.78	7,424,931.15

B、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坏账准备按三阶段模型计提如下：

阶段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第一阶段	9,064,690.41	206,805.97	8,857,884.44
第二阶段	5,581,170.00	1,132,416.43	4,448,753.57
第三阶段			
合计	14,645,860.41	1,339,222.40	13,306,638.01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的依据：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及说明见附注三、11。

C、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坏账准备按三阶段模型计提如下：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2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206,805.97	1,132,416.43		1,339,222.40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103,835.69	523,430.07		419,594.38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102,970.28	1,655,846.50		1,758,816.78

④坏账准备的变动情况

类别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变动金额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组合 1	1,339,222.40	419,594.38			1,758,816.78
组合 2					
合计	1,339,222.40	419,594.38			1,758,816.78

⑤本报告期无核销的其他应收款的情况。

⑥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2023年12月31日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
第一名	往来款	3,500,000.00	2-3年	38.11	700,000.00
第二名	保证金	1,000,000.00	2-3年	10.89	200,000.00
第三名	保证金	638,277.12	1-2年	6.95	63,827.71
第四名	政府保证金	500,000.00	1-2年	5.44	
第五名	往来款	480,200.00	5年以上	5.23	480,200.00
合计	—	6,118,477.12	—	66.62	1,444,027.71

8. 存货

(1) 存货分类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7,474,096.39		7,474,096.39	8,704,365.15		8,704,365.15
备品备件	50,035,016.13		50,035,016.13	51,832,501.40		51,832,501.40
低值易耗品	2,755,661.82		2,755,661.82			
合计	60,264,774.34		60,264,774.34	60,536,866.55		60,536,866.55

(2) 本报告期内无可变现价值低于账面价值需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情况。

(3) 期末存货余额不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

9. 其他流动资产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增值税借方余额重分类	214,936,179.18	232,188,897.77
预缴其他税费	273,911.64	72,884.18
合计	215,210,090.82	232,261,781.95

10. 长期股权投资

被投资单位	2022年12月31日	本期增减变动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联营企业						
泉州圣元星绿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7,408,084.32			-597,054.12		
漳州圣元星绿环保有限公司	6,897,973.79			906,458.54		
漳州佳盛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3,395,776.79			373,086.42		
福建小艾康养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200,000.00		-68,139.72		
合计	17,701,834.90	200,000.00		614,351.12		

(续上表)

被投资单位	本期增减变动			2023年12月31日	减值准备余额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联营企业					
泉州圣元星绿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6,811,030.20	
漳州圣元星绿环保有限公司				7,804,432.33	
漳州佳盛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3,768,863.21	
福建小艾康养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131,860.28	
合计				18,516,186.02	

11.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权益工具投资	401,573,414.78	384,919,351.47
合计	401,573,414.78	384,919,351.47

12. 固定资产

(1) 分类列示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固定资产	511,318,644.56	521,100,366.59
固定资产清理		
合计	511,318,644.56	521,100,366.59

(2) 固定资产

① 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电子及其他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2022年12月31日	292,671,112.83	288,568,763.34	30,934,608.42	25,331,359.78	637,505,844.37
2.本期增加金额	1,459,529.80	6,257,494.96	10,562,525.57	3,084,043.44	21,363,593.77
(1) 购置		6,257,494.96	10,562,525.57	3,084,043.44	19,904,063.97
(2) 在建工程转入	1,459,529.80				1,459,529.80
3.本期减少金额		436,051.28	459,301.96	456,264.77	1,351,618.01
(1) 处置或报废		436,051.28	459,301.96	456,264.77	1,351,618.01
(2) 其他减少					
4.2023年12月31日	294,130,642.63	294,390,207.02	41,037,832.03	27,959,138.45	657,517,820.13
二、累计折旧					

项 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电子及其他设备	合计
1.2022年12月31日	37,356,820.23	56,941,074.52	7,954,732.75	14,152,850.28	116,405,477.78
2.本期增加金额	8,064,300.84	12,242,793.09	7,352,300.38	2,968,918.67	30,628,312.98
(1) 计提	8,064,300.84	12,242,793.09	7,352,300.38	2,968,918.67	30,628,312.98
3.本期减少金额		179,507.64	272,951.28	382,156.27	834,615.19
(1) 处置或报废		179,507.64	272,951.28	382,156.27	834,615.19
(2) 其他减少					
4.2023年12月31日	45,421,121.07	69,004,359.97	15,034,081.85	16,739,612.68	146,199,175.57
三、减值准备					
1.2022年12月31日					
2.本期增加金额					
3.本期减少金额					
4.2023年12月31日					
四、固定资产账面价值					
1.2023年12月31日账面价值	248,709,521.56	225,385,847.05	26,003,750.18	11,219,525.77	511,318,644.56
2.2022年12月31日账面价值	255,314,292.60	231,627,688.82	22,979,875.67	11,178,509.50	521,100,366.59

说明：①截至2023年12月31日固定资产抵押情况详见本附注五之19。

②截至2023年12月31日无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③截至2023年12月31日无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④截至2023年12月31日无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13. 在建工程

(1) 分类列示

项 目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在建工程	34,989,018.71	19,168,406.72
工程物资		
合计	34,989,018.71	19,168,406.72

(2) 在建工程

①在建工程情况

项 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文旅酒店建设项目	23,596,405.41		23,596,405.41	2,270,911.20		2,270,911.20
氢能源实验室装修工程				2,151,142.18		2,151,142.18
江苏垃圾中转站建设项目				2,176,129.48		2,176,129.48
南安烟道改道工程				3,698,308.17		3,698,308.17
莆田锅炉增容技改工程				2,600,633.27		2,600,633.27
莆田油气混燃烧器技术改造 工程	2,464,601.77		2,464,601.77	2,233,628.32		2,233,628.32
其他零星工程	3,772,177.75		3,772,177.75	4,037,654.10		4,037,654.10
泉港牛磺酸生产建设项目	5,155,833.78		5,155,833.78			
合计	34,989,018.71		34,989,018.71	19,168,406.72		19,168,406.72

②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在建工程项目未出现减值情况。

③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在建工程抵押情况。

14. 使用权资产

项 目	房屋及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2022 年 12 月 31 日	6,940,467.59	6,496,637.03	13,437,104.62
2.本期增加金额		180,000.00	180,000.00
3.本期减少金额	34,950.00	608,244.19	643,194.19
4.2023 年 12 月 31 日	6,905,517.59	6,068,392.84	12,973,910.43
二、累计折旧			
1.2022 年 12 月 31 日	343,032.94	731,241.84	1,074,274.78
2.本期增加金额	1,398,578.52	344,200.36	1,742,778.88
3.本期减少金额	34,950.00	70,712.16	105,662.16
4.2023 年 12 月 31 日	1,706,661.46	1,004,730.04	2,711,391.50
三、减值准备			
1.2022 年 12 月 31 日			
2.本期增加金额			
3.本期减少金额			
4.2023 年 12 月 31 日			
四、账面价值			
1.2023 年 12 月 31 日账面价值	5,198,856.13	5,063,662.80	10,262,518.93
2.2022 年 12 月 31 日账面价值	6,597,434.65	5,765,395.19	12,362,829.84

15. 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项目	特许经营权-运营	特许经营权-在建	土地使用权	计算机软件及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2022年12月31日	6,187,569,083.35	152,849,607.11	327,966,466.26	3,660,834.08	6,672,045,990.80
2.本期增加金额	324,951,447.86	256,557,176.13	34,914,250.00	105,192.84	616,528,066.83
(1) 购置	28,000,000.00		24,514,000.00	105,192.84	52,619,192.84
(2) 特许经营权项目在建工程转入	296,951,447.86	256,557,176.13			553,508,623.99
(3) 其他原因增加			10,400,250.00		10,400,250.00
3.本期减少金额	13,960,821.46	296,951,447.86			310,912,269.32
(1) 处置	3,560,571.46				3,560,571.46
(2) 转入特许经营权		296,951,447.86			296,951,447.86
(3) 其他原因减少	10,400,250.00				10,400,250.00
4.2023年12月31日	6,498,559,709.75	112,455,335.38	362,880,716.26	3,766,026.92	6,977,661,788.31
二、累计摊销					
1.2022年12月31日	986,808,693.89		18,326,109.67	924,426.48	1,006,059,230.04
2.本期增加金额	238,055,437.75		8,818,574.77	588,318.92	247,462,331.44
(1) 计提	238,055,437.75		8,447,137.21	588,318.92	247,090,893.88
(2) 其他原因增加			371,437.56		371,437.56
3.本期减少金额	1,858,674.46				1,858,674.46
(1) 处置	1,487,236.90				1,487,236.90
(2) 其他原因减少	371,437.56				371,437.56
4.2023年12月31日	1,223,005,457.18		27,144,684.44	1,512,745.40	1,251,662,887.02
三、减值准备					
1.2022年12月31日					
2.本期增加金额					
3.本期减少金额					
4.2023年12月31日					
四、账面价值					
1.2023年12月31日账面价值	5,275,554,252.57	112,455,335.38	335,736,031.82	2,253,281.52	5,725,998,901.29
2.2022年12月31日账面价值	5,200,760,389.46	152,849,607.11	309,640,356.59	2,736,407.60	5,665,986,760.76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项 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福建省龙海市城市污水处理厂	2,980,389.82	尚待办理
合计	2,980,389.82	—

(3) 无形资产抵押情况

项 目	账面价值	抵押原因
土地使用权	43,367,306.50	长期借款融资抵押
特许经营权	347,089,730.38	长期借款融资抵押
特许经营权	463,013,454.32	长期应付款融资抵押
合计	853,470,491.20	—

16. 长期待摊费用

项 目	2022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3年12月31日
			本期摊销	其他减少	
特许经营权项目后续支出	98,049,254.38	33,226,110.42	31,765,282.94	2,429,629.57	97,080,452.29
其他	583,093.43	4,229,162.23	815,130.25		3,997,125.41
合计	98,632,347.81	37,455,272.65	32,580,413.19	2,429,629.57	101,077,577.70

17.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 目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可抵扣/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负债	可抵扣/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负债
递延所得税资产：				
信用减值准备	119,465,917.06	22,952,867.86	61,646,071.38	10,725,270.62
可抵扣亏损	111,123,254.11	16,295,856.69	28,970,063.36	4,902,772.89
政府补助相关的递延收益	35,109,412.67	8,777,353.17	35,101,620.54	8,775,405.14
租赁负债	5,425,138.92	1,356,284.73	6,111,185.32	1,527,796.33
长期资产计税基础和账面价值差异	1,831,872.58	457,968.15	2,785,419.39	696,354.85
交易性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7,770,228.08	1,942,557.02	3,587,441.96	896,860.49
计提预计负债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71,451,367.15	17,862,841.80	55,480,419.56	13,870,104.92
合计	352,177,190.57	69,645,729.42	193,682,221.51	41,394,565.24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项 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交易性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105,033,509.75	26,258,377.44	84,919,351.47	21,229,837.87
长期资产计税基础和账面价值差异	15,501,525.92	3,875,381.51	14,522,779.52	3,630,694.86
使用权资产	5,063,662.80	1,265,915.70	5,782,870.19	1,445,717.55
合计	125,598,698.47	31,399,674.65	105,225,001.18	26,306,250.28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项 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9,567,563.43	60,078,165.99	1,445,717.55	39,948,847.69
递延所得税负债	9,567,563.43	21,832,111.22	1,445,717.55	24,860,532.73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项 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1,813,097.72	128,608.07
可抵扣亏损	57,142,755.19	12,159,859.88
合计	58,955,852.91	12,288,467.95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年 份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备注
2023		716,596.27	
2024	1,405,251.72	1,405,251.72	
2025	1,333,014.44	1,333,014.44	
2026	3,414,472.99	1,607,991.80	
2027	8,491,276.48	7,097,005.65	
2028	42,498,739.56		
合计	57,142,755.19	12,159,859.88	

18. 其他非流动资产

项 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预付设备、工程及土地款	50,250,038.55	62,762,350.45
融资及担保保证金	17,400,000.00	18,033,300.00
合计	67,650,038.55	80,795,650.45

19.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项 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11,751.00	11,751.00	保证	ETC 押金及其他保证金
无形资产	472,174,184.74	390,457,036.88	抵押	抵押借款
无形资产	668,197,814.33	463,013,454.32	抵押	长期应付款融资抵押
固定资产	163,820,961.81	117,911,571.39	抵押	抵押借款
固定资产	138,891,636.18	113,841,159.35	抵押	长期应付款融资抵押
其他非流动资产	5,000,000.00	5,000,000.00	保证	保函保证金
合计	1,448,096,348.06	1,090,234,972.94	—	—

(续上表)

项 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3,013,286.87	3,013,286.87	保证	保函及其他保证
应收票据	900,000.00	900,000.00	质押	票据
无形资产	472,174,184.74	403,968,799.61	抵押	抵押借款
无形资产	692,195,096.33	484,076,350.22	抵押	长期应付款融资抵押
固定资产	163,820,961.81	124,636,771.91	抵押	抵押借款
固定资产	7,948,610.88	4,503,049.92	抵押	长期应付款融资抵押
其他非流动资产	2,000,000.00	2,000,000.00	保证	保函保证金
合计	1,342,052,140.63	1,023,098,258.53	—	—

说明：除上述受限制资产外，尚存在本公司子公司以特许经营权项目收费权为质押的长期借款，详见附注五、28 长期借款。

20. 短期借款

项 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信用借款	124,600,000.00	57,200,000.00
保证借款	20,000,000.00	
应付短期借款利息	1,288,641.87	356,254.06
合计	145,888,641.87	57,556,254.06

21. 应付账款

(1) 按性质列示

项 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应付特许经营权项目建设款及其他工程款	497,812,403.05	507,182,980.24

项 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应付经营活动款项	219,811,956.44	205,840,710.74
合计	717,624,359.49	713,023,690.98

(2) 期末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无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22. 合同负债

(1) 合同负债情况

项 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预收商品款	551,141.12	
合计	551,141.12	

(2) 期末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合同负债

无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合同负债。

(3) 本期账面价值未发生重大变动

23. 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 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3 年 12 月 31 日
一、短期薪酬	25,313,038.10	209,745,349.35	203,908,177.85	31,150,209.60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10,300,733.28	10,300,733.28	
三、辞退福利		308,084.32	308,084.32	
合计	25,313,038.10	220,354,166.95	214,516,995.45	31,150,209.60

(2) 短期薪酬列示

项 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3 年 12 月 31 日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25,067,449.17	183,725,352.66	179,131,885.71	29,660,916.12
二、职工福利费		6,455,124.98	6,455,124.98	
三、社会保险费	21,857.82	6,984,609.41	6,983,935.49	22,531.74
其中：医疗保险费	19,248.68	6,151,214.89	6,150,583.09	19,880.48
工伤保险费		531,341.99	531,341.99	
生育保险费	2,609.14	302,052.53	302,010.41	2,651.26
四、住房公积金		10,062,688.00	10,062,688.00	

项 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3 年 12 月 31 日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223,731.11	2,517,574.30	1,274,543.67	1,466,761.74
合计	25,313,038.10	209,745,349.35	203,908,177.85	31,150,209.60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项 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3 年 12 月 31 日
离职后福利：				
1、基本养老保险		9,935,951.59	9,935,951.59	
2、失业保险费		364,781.69	364,781.69	
合计		10,300,733.28	10,300,733.28	

24. 应交税费

项 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企业所得税	32,725,016.93	23,135,393.09
增值税	3,038,006.96	3,378,329.09
城市维护建设税	217,783.54	238,838.45
教育费附加	118,542.57	133,102.42
地方教育附加	80,084.93	88,734.93
契税		6,630,000.00
房产税	1,839,701.90	1,760,924.22
土地使用税	1,006,113.59	1,012,220.23
个人所得税	141,675.55	169,393.83
印花税	157,337.20	160,716.41
资源税	107,307.75	111,890.60
水利建设专项收入	1,488.65	1,260.21
合计	39,433,059.57	36,820,803.48

25. 其他应付款

(1) 分类列示

项 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8,791,550.01	7,878,485.84
合计	8,791,550.01	7,878,485.84

(2) 其他应付款

①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项 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押金及保证金	6,475,299.00	6,065,299.00
预提费用及其他	2,316,251.01	1,813,186.84
合计	8,791,550.01	7,878,485.84

②期末无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26.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项 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550,627,766.07	464,327,584.66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项	113,908,771.75	113,909,517.51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1,698,616.93	1,664,579.93
长期借款应付利息	4,918,849.04	5,803,978.38
合计	671,154,003.79	585,705,660.48

27. 其他流动负债

项 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已背书未终止确认的应收票据		900,000.00
待转销项税额	49,541.28	
合计	49,541.28	900,000.00

28. 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项 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保证借款	154,580,000.00	83,260,000.00
信用借款	518,019,692.55	378,921,427.02
质押、保证借款	1,931,440,650.86	2,072,783,712.82
抵押、质押及保证借款	965,506,123.36	1,189,548,632.89
应付长期借款利息	4,918,849.04	5,803,978.38
小计	3,574,465,315.81	3,730,317,751.11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555,546,615.11	470,131,563.04
合计	3,018,918,700.70	3,260,186,188.07

(2) 长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①期末长期借款除信用借款外，其他由关联方提供担保，详见本附注十二之 5

(3)；

②期末质押、保证借款说明如下：

本公司子公司莆田圣元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莆田分行借款 12,885.00 万元，由本公司提供连带责任担保，同时以莆田市生活垃圾焚烧发电厂提级改造处置厨余垃圾项目收费权益权作为质押；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借款余额 12,670.25 万元，其中一年内到期金额 429.50 万元。

本公司子公司南安圣元向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泉州洛江支行借款 6,700.00 万元，由本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同时以南安市垃圾焚烧发电厂三期项目现在和将来的垃圾处理费和上网电费收费权作质押；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借款余额 6,700.00 万元，其中一年内到期金额为 840.00 万元。

本公司子公司泉州圣元向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泉州分行借款 55,000.00 万元，由本公司、莆田圣元、朱煜煊、陈秀华、朱恒冰、吴晶晶提供连带责任保证，同时以泉州圣元的南安生活垃圾焚烧发电厂提级改造项目特许经营权项下垃圾处理费和发电收费作为质押；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借款余额 49,674.00 万元，其中一年内到期金额 4,010.00 万元。

本公司子公司泉州圣元向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泉州分行借款 8,200.00 万元，由本公司、莆田圣元、朱煜煊、陈秀华、朱恒冰、吴晶晶提供连带责任保证，同时以泉州圣元的南安市餐厨垃圾资源化处理厂项目特许经营权项下垃圾处理费和发电收入作为质押；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借款余额 6,805.00 万元，其中一年内到期金额 659.00 万元。

本公司子公司泉州圣泽向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泉州丰泽支行借款 3,000.00 万元，由本公司、朱煜煊、陈秀华、朱恒冰、吴晶晶提供连带责任保证，同时以泉州市宝洲污水处理厂一期污水处理综合成本费的收费权作为质押；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借款余额 500.00 万元，其中一年内到期金额 350.00 万元。

本公司子公司泉州圣泽向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泉州分行借款 23,400.00 万元，由本公司、莆田圣元、朱煜煊、陈秀华、朱恒冰、吴晶晶提供连带责任保证，同时以北峰污水处理厂提标改造工程的特许经营权项下污水处理综合成本费的收费权以及宝洲污水处理厂提标改造工程污水处理综合成本费的收费权作为质押；截至

2023年12月31日借款余额8,738.00万元，其中一年内到期金额3,515.00万元。

本公司子公司安溪安晟向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泉州分行借款1,500.00万元，由本公司、莆田圣元、朱恒冰、朱煜煊、陈秀华、吴晶晶提供连带责任担保，同时以安溪污水处理厂提标改造工程特许经营权项下污水处理综合成本费的收费权作为质押；截至2023年12月31日借款余额939.00万元，其中一年内到期金额152.00万元。

本公司子公司江苏圣元向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盱眙支行借款17,600.00万元；由本公司、朱煜煊、陈秀华、朱恒冰、吴晶晶提供连带责任担保，同时以未来10年盱眙生活垃圾焚烧发电项目二期工程应收账款作为质押；截至2023年12月31日借款余额6,802.04万元，其中一年内到期借款1,999.73万元。

本公司子公司郓城圣元向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菏泽分行借款12,460.65万元；由本公司、朱煜煊、朱恒冰提供连带责任担保，同时以山东省郓城县生活垃圾焚烧发电厂特许经营权项目特许经营协议、山东省曲阜市生活垃圾处理特许经营权协议、济宁经济技术开发区生活垃圾委托处理协议书项下的应收账款作为质押；截至2023年12月31日借款余额9,899.22万元，其中一年内到期借款899.96万元。

本公司子公司曹县圣元向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曹县支行借款11,000.00万元，由本公司提供连带责任担保，同时以曹县生活焚烧发电二期电费及垃圾处理费收费权作为质押；截至2023年12月31日借款余额9,750.00万元，其中一年内到期金额750.00万元。

本公司子公司泉州华绿向中国银行有限公司泉州分行借款6,000.00万元，由本公司、朱煜煊、朱恒冰提供连带责任保证，同时以《室仔前垃圾填埋场渗滤液处理系统改扩建工程BOT项目》特许经营协议下应收账款作为质押；截至2023年12月31日借款余额2,146.42万元，其中一年内到期金额为720.00万元。

本公司子公司庆阳圣元向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五一支行借款9,000.00万元，由本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同时以庆阳生活垃圾焚烧发电厂二期现在及将来在生活垃圾处理特许经营权协议项下拥有的对应收账款付款人的应收账款及其产生的收益作为质押；截至2023年12月31日借款余额8,550.00万元，其中一年内到期金额为900.00万元。

本公司子公司梁山圣元向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宁高新支行借款 23,000.00 万元，由本公司、莆田圣元、朱煜煊、陈秀华、朱恒冰、吴晶晶提供连带责任保证，同时以梁山县环保能源发电项目特许经营权项下垃圾处理费收费权和上网电费收费权作为质押；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借款余额 20,450.00 万元，其中一年内到期金额为 1,850.00 万元。

本公司子公司安徽圣元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天长支行借款 25,700.00 万元，由本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同时以安徽省天长市生活垃圾焚烧发电厂项目特许经营权收费权作为质押；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借款余额 23,645.76 万元，其中一年内到期金额为 1,695.84 万元。

本公司子公司巨野圣元向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巨野县支行借款 28,000.00 万元，由本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同时以巨野县生活垃圾焚烧发电 PPP 项目合同项下收益权（电费及垃圾处理费收费权）作为质押；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借款余额 26,410.00 万元，其中一年内到期金额为 1,240.00 万元。

③期末抵押、质押及保证借款说明如下：

本公司向国家开发银行厦门市分行借款 9,600.00 万元，由莆田圣元、朱煜煊、陈秀华、朱恒冰、吴晶晶提供连带责任担保，同时以漳浦县生活垃圾焚烧发电项目二期工程部分机器设备作为抵押，并以漳浦县生活垃圾焚烧发电项目二期工程特许经营收费权作为质押；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借款余额 7,600.00 万元，其中一年内到期借款 800.00 万元。

本公司子公司莆田圣元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莆田分行借款 42,877.00 万元，由本公司、朱煜煊、陈秀华、朱恒冰、吴晶晶提供连带责任担保，同时以莆田市生活垃圾焚烧发电厂三期扩建项目部分机器设备作为抵押，并以莆田市生活垃圾焚烧发电厂三期扩建项目收费权及该工程特许经营权作为质押；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借款余额 15,865.00 万元，其中一年内到期金额 7,000.00 万元。

本公司子公司郓城圣元向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郓城支行借款 35,000.00 万元，由本公司、莆田圣元、南安圣元提供连带责任担保，同时以郓城圣元土地使用权（鲁（2019）郓城县不动产权第 0007489 号）及设备作为抵押，并以郓城县生活垃圾焚烧发电项目垃圾处理补贴费和上网电费收费权作为质押；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期末余额 1,100.00 万元，其中一年内到期金额 1,100.00 万元。

本公司子公司曹县圣元向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曹县支行借款 21,000.00 万元，由本公司、朱恒冰、朱煜焯、江苏圣元、漳州圣元提供连带责任担保，同时以曹县圣元土地使用权（鲁（2017）曹县不动产权第 0000577 号）作为抵押，并以电费及垃圾处理费收费权作为质押；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借款余额 15,040.00 万元，其中一年内到期金额 1,060.00 万元。

本公司子公司庆阳圣元向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庆阳分行借款 18,000.00 万元，由本公司、莆田圣元、南安圣元、漳州圣元、朱煜焯、朱恒冰、陈秀华、吴晶晶供连带责任保证，同时以庆阳生活垃圾焚烧发电厂一期机器设备作为抵押，以庆阳生活垃圾焚烧发电厂投产后提供收费权作为质押；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借款余额为 14,400.00 万元，其中一年内到期金额为 1,400.00 万元。

本公司子公司鄆城圣元向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鄆城县支行借款 20,000.00 万元，由本公司、朱恒冰、朱煜焯、鄆城圣元提供连带责任担保，同时以鄆城圣元工业用地作（鲁（2019）鄆城县不动产权第 0005133 号）为抵押，并以鄆城垃圾发电、垃圾处理费组合收费权作为质押；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借款余额 14,702.00 万元，其中一年内到期金额 1,766.00 万元。

本公司子公司汶上圣元向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汶上县支行借款 24,000.00 万元，由本公司、鄆城圣元提供连带责任担保，同时以汶上圣元国有土地使用权（鲁（2021）汶上县不动产权第 0000281 号）作为抵押，并以汶上圣元项目特许经营协议项下所有收益（含垃圾处理费、电费收费权、各级补贴）作为质押；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借款余额 21,300.00 万元，其中一年内到期金额 1,900.00 万元。

本公司子公司漳州圣元向国家开发银行厦门市分行借款 15,000.00 万元，由本公司、朱煜焯、陈秀华、朱恒冰提供连带责任担保，同时以漳浦县生活垃圾焚烧发电厂部分机器设备作为抵押，并以漳州市漳浦县生活垃圾焚烧发电厂电费及其项下全部收益的收费权作为质押；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借款余额 7,600.00 万元，其中一年内到期金额 1,000.00 万元。

29. 租赁负债

项 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租赁付款额	14,058,624.09	16,716,540.59

项 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减：未确认融资费用	3,083,567.19	3,805,120.83
小计	10,975,056.90	12,911,419.76
减：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1,698,616.93	1,664,579.93
合计	9,276,439.97	11,246,839.83

30. 长期应付款

(1) 分类列示

项 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长期应付款	347,799,417.27	342,803,054.02
小计	347,799,417.27	342,803,054.02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项	113,908,771.75	113,909,517.51
合计	233,890,645.52	228,893,536.51

(2)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项 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应付融资款	347,799,417.27	342,803,054.02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113,908,771.75	113,909,517.51
合计	233,890,645.52	228,893,536.51

31. 预计负债

项 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特许经营权项目后续更新支出	71,451,367.15	55,480,419.56
合计	71,451,367.15	55,480,419.56

说明：根据特许经营权合同的约定，为使有关特许经营权项目基础设施保持一定的服务能力或在移交给合同授予方之前保持一定的使用状态，公司需要在特许经营权期限内按照设备的可使用年限预计重置成本支出，并选择适当的折现率计算预计支出的现金流量现值，确认重置支出和财务费用并计入预计负债。

32. 递延收益

(1) 递延收益情况

项 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3 年 12 月 31 日
与资产相关政府补助	35,101,620.54	2,000,000.00	1,992,207.87	35,109,412.67
与收益相关政府补助		300,000.00	30,000.00	270,000.00
合计	35,101,620.54	2,300,000.00	2,022,207.87	35,379,412.67

(2)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补助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其他收益金额	其他变动	2023年12月31日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南安市财政局 南安市经济和信息化局 2017年省工业和信息化发展专项资金（第二批）	381,655.00		18,139.50		363,515.50	与资产相关
大湖垃圾填埋场扩容工程二期补助资金	11,936,477.56		532,482.24		11,403,995.32	与资产相关
漳浦县 2017年度危险废物治理省级“以奖代补”专项资金	525,481.72		22,929.60		502,552.12	与资产相关
资源综合利用中央预算补贴	12,619,825.00	2,000,000.00	521,878.23		14,097,946.77	与资产相关
福建省财政厅福建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2018年污水处理厂提标改造补助资金（第一批）	3,688,531.51		426,227.88		3,262,303.63	与资产相关
福建省财政厅福建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2018年污水处理厂提标改造补助资金（第二批）	851,433.82		98,486.16		752,947.66	与资产相关
厦门市湖里区工业和信息化局重点科技研制类项目扶持资金		300,000.00	30,000.00		270,000.00	与收益相关
南安市环境保护局 2016年危险废物处置项目省级“以奖代补”资金	916,070.70		41,963.19		874,107.51	与资产相关
南安市发展与改革局 2019年第一批省级预算内投资计划专项补助	2,022,982.46		80,492.31		1,942,490.15	与资产相关
福建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厅、福建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18年市县生活污水处理厂提标改造补助计划	2,159,162.77		249,608.76		1,909,554.01	与资产相关
合计	35,101,620.54	2,300,000.00	2,022,207.87		35,379,412.67	

33. 股本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本次增减变动（+、-）					2023年12月31日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271,741,053.00						271,741,053.00

34. 资本公积

项目	2022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3年12月31日
股本溢价	1,412,695,083.04		384,707.23	1,412,310,375.81
其他资本公积	932,506.06			932,506.06
合计	1,413,627,589.10		384,707.23	1,413,242,881.87

说明：股本溢价减少系本公司收购少数股东持有厦门市圣元绿创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限公司（以下简称“圣元绿创”）的股权形成。

35. 专项储备

项 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安全生产费	694,896.22	13,662,364.16	6,776,316.96	7,580,943.42

36. 盈余公积

项 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法定盈余公积	76,550,781.24	9,048,561.84		85,599,343.08

37. 未分配利润

项 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1,598,850,235.16	1,483,469,874.54
调整期初会计政策变更（调增+，调减-）		8,842,572.88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1,598,850,235.16	1,492,312,447.42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46,524,859.53	180,194,425.41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9,048,561.84	26,101,953.40
应付普通股股利	19,021,873.71	47,554,684.27
期末未分配利润	1,717,304,659.14	1,598,850,235.16

38. 营业收入及营业成本

项 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663,927,652.60	1,147,371,066.47	1,694,637,703.94	1,192,500,729.78
其他业务	83,665,457.44	52,128,578.93	56,896,438.32	35,960,602.75
合计	1,747,593,110.04	1,199,499,645.40	1,751,534,142.26	1,228,461,332.53

收入分解信息

项 目	2023 年度			
	污水处理收入		垃圾焚烧收入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按收入类型分类				
福建省	143,937,765.29	97,085,613.33	634,762,832.69	317,097,484.95
江苏省			68,378,528.63	46,498,606.51
山东省	7,656,731.60	1,918,498.61	420,459,440.05	345,254,161.80
甘肃省	2,954,350.50	828,845.72	84,409,652.39	47,872,281.54
安徽省			48,643,098.08	40,581,467.76
合计	154,548,847.39	99,832,957.66	1,256,653,551.84	797,304,002.56

项 目	2023 年度			
	污水处理收入		垃圾焚烧收入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按收入确认时间分类				
某一段时间履约				
某一时点履约	154,548,847.39	99,832,957.66	1,256,653,551.84	797,304,002.56
合 计	154,548,847.39	99,832,957.66	1,256,653,551.84	797,304,002.56

(续上表)

项 目	2023 年度					
	PPP 项目建设收入		其他		合计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按收入类型分类						
福建省	130,310,096.60	129,028,578.78	27,892,044.46	16,443,954.08	936,902,739.04	559,655,631.14
江苏省			12,789,072.64	9,877,096.44	81,167,601.27	56,375,702.95
山东省	81,093,162.62	80,292,662.28	16,034,427.62	9,249,736.37	525,243,761.89	436,715,059.06
甘肃省	965,638.43	956,077.36	25,900,807.47	16,557,792.04	114,230,448.79	66,214,996.66
安徽省	40,356,355.72	39,956,787.83	1,049,105.25		90,048,559.05	80,538,255.59
合 计	252,725,253.37	250,234,106.25	83,665,457.44	52,128,578.93	1,747,593,110.04	1,199,499,645.40
按收入确认时间分类						
某一段时间履约	252,725,253.37	250,234,106.25			252,725,253.37	250,234,106.25
某一时点履约			83,665,457.44	52,128,578.93	1,494,867,856.67	949,265,539.15
合 计	252,725,253.37	250,234,106.25	83,665,457.44	52,128,578.93	1,747,593,110.04	1,199,499,645.40

39. 税金及附加

项 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城市维护建设税	2,766,770.10	2,752,946.28
教育费附加	1,505,262.68	1,526,297.36
地方教育附加	1,003,508.36	1,017,531.44
土地使用税	5,165,093.64	4,688,951.49
房产税	8,644,217.92	7,189,104.61
车船税	60,792.19	21,867.22
印花税	748,630.73	1,073,208.29
资源税	495,253.80	381,750.63
其他	26,840.08	58,020.70
合 计	20,416,369.50	18,709,678.02

40. 管理费用

项 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工资及福利	67,798,734.65	63,252,668.53
办公费用	7,683,064.68	8,333,403.87
差旅交通费用	4,250,319.56	3,185,926.11
通讯及邮寄费	1,236,438.21	1,168,746.55
中介服务费	8,866,201.66	6,650,272.21
业务招待费	21,555,928.26	15,185,347.13
折旧及摊销	10,526,498.39	8,938,519.92
其他	1,490,797.44	911,908.74
合计	123,407,982.85	107,626,793.06

41. 研发费用

项 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职工薪酬	6,990,641.13	11,566,425.55
折旧及摊销	2,746,344.81	1,319,291.88
物料消耗	2,158,027.32	1,854,683.24
委外研发费	10,400,000.00	
合计	22,295,013.26	14,740,400.67

42. 财务费用

项 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利息支出	195,078,370.43	203,978,990.07
其中：设备更新利息支出	2,582,736.37	2,221,559.60
其中：租赁利息支出	525,773.71	506,274.09
减：利息收入	393,364.85	423,874.60
银行手续费及其他	245,959.76	640,896.46
合 计	194,930,965.34	204,196,011.93

43. 其他收益

项 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一、计入其他收益的政府补助	3,482,828.61	3,471,074.78	
其中：与递延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2,022,207.87	1,566,282.43	与资产相关
直接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1,460,620.74	1,904,792.35	与收益相关
二、其他与日常活动相关且计入其他收益的项目	44,133,470.06	46,612,942.16	
其中：个税扣缴税款手续费	101,592.25	115,578.73	与收益相关

项 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与资产相关/与 收益相关
进项税加计扣除	272,483.08	521,781.37	与收益相关
增值税即征即退	43,759,394.73	45,975,582.06	与收益相关
合计	47,616,298.67	50,084,016.94	

44. 投资收益

项 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614,351.12	-267,636.25

45.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交易性金融资产	-3,200,791.07	1,084,297.73
其中：衍生金融工具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5,362.86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21,829,121.67	12,110,851.69
合计	18,628,330.60	13,195,149.42

46. 信用减值损失

项 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49,946,303.70	-11,585,882.53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419,594.38	-284,057.90
合计	-50,365,898.08	-11,869,940.43

47. 资产减值损失

项 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236,083.94

48. 资产处置收益

项 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处置未划分为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无形资产、长期待摊费用及使用权资产的处置利得或损失	-290,872.32	-226,132.00
其中：固定资产	-89,173.58	-83,476.14
无形资产	-165,469.91	-79,171.76
长期待摊费用		-63,484.10
使用权资产处置收益	-36,228.83	
合计	-290,872.32	-226,132.00

49. 营业外收入

项 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企业合并收益		174,537.56	
无需支付的款项	917,817.71	843.46	917,817.71
与企业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	10,000.00		10,000.00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利得	5,955.75	741.96	5,955.75
其他	1,321.18	200.00	1,321.18
合计	935,094.64	176,322.98	935,094.64

50. 营业外支出

项 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公益性捐赠支出	1,128,022.25	1,632,025.77	1,128,022.25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5,322,708.62	1,052,915.30	5,322,708.62
赔偿款、违约金	608,036.27	758,620.71	608,036.27
税收滞纳金	98,780.15	19,968.63	98,780.15
其他	254.41	4,000.00	254.41
合计	7,157,801.70	3,467,530.41	7,157,801.70

51. 所得税费用**(1) 所得税费用的组成**

项 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当期所得税费用	74,989,566.87	53,387,647.12
递延所得税费用	-23,157,739.81	-6,810,640.93
合计	51,831,827.06	46,577,006.19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项 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利润总额	197,022,636.62	225,660,260.24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49,255,659.15	56,415,065.06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6,464,903.56	-12,108,261.59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711,906.37	-828,773.31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4,484,688.56	1,417,718.70
研发费用加计扣除	-2,788,570.92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27,801.09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11,810,622.04	1,611,597.35

项 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以前年度亏损本期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5,023,986.80	-25,050.17
权益法下投资收益	-153,587.78	66,909.06
所得税费用	51,831,827.06	46,577,006.19

52. 现金流量表项目

(1) 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	393,364.85	423,874.60
收到的往来款及保证金	4,991,927.17	1,747,893.64
收到补贴款	3,872,212.99	10,838,371.08
解除受限资金	3,001,535.87	8,763,171.53
合计	12,259,040.88	21,773,310.85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付现费用等支出	20,799,257.85	38,468,476.18
支付的往来款及保证金	7,783,148.54	745,450.62
合计	28,582,406.39	39,213,926.80

(2) 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收回理财投资款	702,752,905.49	863,812,373.34
合计	702,752,905.49	863,812,373.34

支付的重要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支付理财投资款	733,615,628.15	690,699,984.86
长期资产购置款	345,934,118.01	840,438,293.93
合计	1,079,549,746.16	1,531,138,278.79

(3) 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收到的融资款	170,000,000.00	307,900,000.00
收到的融资保证金	3,633,300.00	
合计	173,633,300.00	307,900,000.00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 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偿还融资款	169,530,959.88	93,854,142.07
支付长期租赁租金	2,391,906.21	571,928.06
支付融资保证金		10,000,000.00
合计	171,922,866.09	104,426,070.13

筹资活动产生的各项负债变动情况

项 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3 年 12 月 31 日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短期借款	57,556,254.06	183,100,000.00	3,346,236.23	98,113,848.42		145,888,641.87
长期借款	3,260,186,188.07	359,440,000.00	177,590,219.13	222,751,091.39	555,546,615.11	3,018,918,700.70
长期应付款	228,893,536.51	170,000,000.00	28,396,739.86	54,913,897.85	138,485,733.00	233,890,645.52
租赁负债	11,246,839.83		455,543.35	727,326.28	1,698,616.93	9,276,439.97
其他非流动资产						
其他：融资租赁保证金	16,033,300.00			3,633,300.00		12,400,000.00
一年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中：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470,131,563.04		555,546,615.11	470,131,563.04		555,546,615.11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113,909,517.51		129,864,010.50	129,864,756.26		113,908,771.75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1,664,579.93		1,698,616.93	1,664,579.93		1,698,616.93
合计	4,159,621,778.95	712,540,000.00	896,897,981.11	981,800,363.17	695,730,965.04	4,091,528,431.85

53.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补充资料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145,190,809.56	179,083,254.05
加：资产减值准备		-236,083.94
信用减值损失	50,365,898.08	11,869,940.43

补充资料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固定资产折旧、投资性房地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30,628,312.98	25,124,067.62
使用权资产折旧	1,742,778.88	797,434.90
无形资产摊销	241,195,860.49	221,348,204.64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32,580,413.19	28,518,859.52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90,872.32	226,132.00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5,316,752.87	1,052,173.34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8,628,330.60	-13,195,149.42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92,495,634.06	201,757,430.47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614,351.12	267,636.25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0,129,318.30	-8,893,599.59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3,028,421.51	2,089,712.75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72,092.21	-14,313,092.70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06,831,610.31	36,796,970.92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8,542,556.17	94,577,627.54
其他	6,886,047.20	694,896.2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86,275,996.17	767,566,415.00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87,000,860.55	360,302,787.28
减: 现金的期初余额	360,302,787.28	87,807,405.55
加: 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 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73,301,926.73	272,495,381.73

(2)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构成情况

项 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一、现金	87,000,860.55	360,302,787.28
其中: 库存现金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87,000,860.55	360,302,787.28
二、现金等价物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7,000,860.55	360,302,787.28
其中: 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3) 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货币资金

项 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理由
履约保函保证金		2,400,000.00	受限
其他保证金	11,751.00	613,286.87	受限
合计	11,751.00	3,013,286.87	

54. 租赁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

与租赁相关的当期损益及现金流

项 目	2023 年度金额
本期计入当期损益的采用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费用	708,752.00
本期计入当期损益的采用简化处理的低价值资产租赁费用（短期租赁除外）	49,467.95
租赁负债的利息费用	525,773.71
计入当期损益的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转租使用权资产取得的收入	
与租赁相关的总现金流出	3,218,365.96

六、研发支出

按费用性质列示

项 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职工薪酬	6,990,641.13	11,566,425.55
折旧及摊销	2,746,344.81	1,319,291.88
物料消耗	2,158,027.32	1,854,683.24
委外研发费	10,400,000.00	
合计	22,295,013.26	14,740,400.67
其中：费用化研发支出	22,295,013.26	14,740,400.67
资本化研发支出		

七、合并范围的变更

1. 报告期末发生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情况。
2. 本报告期末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情况。
3. 本报告期末发生的反向购买的情况。

4. 本报告期未发生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5. 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本报告期新设增加子公司：河北圣元新能源有限公司、漳州市圣泽水务有限公司、泉州圣元生物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贵州省仁怀市玮铭酒业有限公司。

本报告期注销减少子公司的情况：厦门有元氢能源研究院有限公司、河北圣元新能源有限公司。

八、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泉州市圣泽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21000 万元人民币	泉州	泉州	污水处理	100.00		投资设立
安溪安晟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3550 万元人民币	安溪	安溪	污水处理		100.00	投资设立
福建圣泽龙海水务有限公司	2662.5 万元人民币	龙海	龙海	污水处理	100.00		投资设立
漳州市圣泽水务有限公司	1000 万元人民币	漳州	漳州	污水处理	100.00		投资设立
泉州圣元华绿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3600 万元人民币	泉州	泉州	渗滤液处理	100.00		投资设立
厦门圣元文旅发展有限公司	36000 万元人民币	厦门	厦门	商务服务业	100.00		投资设立
金湖县圣元保洁服务有限公司	500 万元人民币	金湖	金湖	垃圾清理		100.00	投资设立
南安市圣元环保电力有限公司	9000 万元人民币	南安	南安	垃圾处理	100.00		投资设立
莆田市圣元环保电力有限公司	20714 万元人民币	莆田	莆田	垃圾处理	100.00		投资设立
江苏圣元环保电力有限公司	10500 万元人民币	淮安	淮安	垃圾处理	100.00		投资设立
漳州市圣元环保电力有限公司	14726 万元人民币	漳州	漳州	垃圾处理	100.00		投资设立
山东郓城圣元环保电力有限公司	21800 万元人民币	郓城	郓城	垃圾处理	100.00		投资设立
山东曹县圣元环保电力有限公司	16980 万元人民币	曹县	曹县	垃圾处理	100.00		投资设立
庆阳圣元环保电力有限公司	13350 万元人民币	庆阳	庆阳	垃圾处理	100.00		投资设立
鄞城圣元环保电力有限公司	10800 万元人民币	鄞城	鄞城	垃圾处理	100.00		投资设立
汶上县圣元环保电力有限公司	15000 万元人民币	汶上	汶上	垃圾处理	100.00		投资设立
梁山县圣元环保电力有限公司	11250 万元人民币	梁山	梁山	垃圾处理	100.00		投资设立
安徽圣元环保电力有限公司	15000 万元人民币	天长	天长	垃圾处理	100.00		投资设立
泉州市圣元环保电力有限公司	18790 万元人民币	南安	泉州	垃圾处理		100.00	投资设立
巨野县圣元环保电力有限公司	10325 万元人民币	巨野	巨野	垃圾处理	90.00		投资设立
厦门有元生物质能源有限公司	30000 万元人民币	厦门	厦门	科技推广和应用服务业	100.00		投资设立

子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安徽有元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5000 万元人民币	淮南	淮南	科技推广和应用服务业		100.00	投资设立
泉州圣元康健药业有限公司	5000 万元人民币	泉州	泉州	科技推广和应用服务业	100.00		投资设立
泉州圣元生物科技工程有限公司	5000 万元人民币	泉州	泉州	科技推广和应用服务业	100.00		投资设立
泉州圣元生物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	15000 万元人民币	泉州	泉州	科技推广和应用服务业		100.00	投资设立
厦门圣元药业有限公司	5000 万元人民币	厦门	厦门	科技推广和应用服务业	100.00		投资设立
圣元环保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5000 万元人民币	泉州	泉州	环保技术推广	100.00		投资设立
淮安市圣元环保有限公司	500 万元人民币	淮安	淮安	环保技术推广		100.00	投资设立
郓城圣元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500 万元人民币	郓城	郓城	环保技术推广		100.00	投资设立
厦门市圣元绿创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000 万元人民币	厦门	厦门	环保技术推广		100.00	投资设立
庆阳圣元圣泽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00 万元人民币	庆阳	庆阳	环保技术推广		100.00	投资设立
济宁圣元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00 万元人民币	济宁	济宁	环保技术推广		100.00	投资设立
鄞城圣元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00 万元人民币	鄞城	鄞城	环保技术推广		100.00	投资设立
圣元(厦门)氢能源研究院有限公司	10000 万元人民币	厦门	厦门	环保技术推广	100.00		投资设立
山东郓圣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2000 万元人民币	郓城	郓城	工程设计	100.00		投资设立
厦门金陵基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5000 万元人民币	厦门	厦门	工程建设	100.00		投资设立
福建银链建设有限公司	1000 万元人民币	厦门	厦门	工程建设		100.00	不构成业务的合并
泉州市圣元东大环保有限公司	1000 万元人民币	泉州	泉州	科技推广和应用服务业	51.00		企业合并
庆城县东人环保有限公司	100 万元人民币	庆城	庆城	生态保护和环境治理业		51.00	企业合并
合水县东环环保有限公司	100 万元人民币	合水	合水	生态保护和环境治理业		51.00	企业合并
正宁县东庆环保有限公司	100 万元人民币	正宁	正宁	生态保护和环境治理业		51.00	企业合并
镇原县东环洁环保有限公司	100 万元人民币	镇原	镇原	生态保护和环境治理业		51.00	企业合并
宁县圣洁环保有限公司	100 万元人民币	宁县	宁县	生态保护和环境治理业		51.00	企业合并
菏泽圣东环保有限公司	100 万元人民币	菏泽	菏泽	科技推广和应用服务业		51.00	企业合并
昆山圣东环保有限公司	200 万元人民币	昆山	昆山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51.00	企业合并
庆阳圣元东大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000 万元人民币	庆阳	庆阳	其他服务业		51.00	企业合并
贵州省仁怀市玮铭酒业有限公司	100 万元人民币	遵义	遵义	批发和零售业		51.00	投资设立

(2) 本报告期无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2. 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1) 在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2023年3月，子公司泉州圣元以11万元购买圣元绿创20%的股权，交易完成后子公司泉州圣元对圣元绿创持股比例100%。

(2) 交易对于少数股东权益及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影响：

项 目	圣元绿创
购买成本/处置对价	
——现金	110,000.00
——非现金资产的公允价值	
购买成本/处置对价合计	110,000.00
减：按取得/处置的股权比例计算的子公司净资产份额	-274,707.22
差额	384,707.22
其中：调整资本公积	-384,707.22
调整盈余公积	
调整未分配利润	

3. 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1) 本公司不存在重要的合营和联营企业

(2)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项 目	2023年12月31日/2023年度	2022年12月31日/2022年度
联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18,516,186.02	17,701,834.90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614,351.12	764,100.27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614,351.12	764,100.27

(3) 联营企业向本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存在重大限制的说明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本公司无联营企业向本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存在重大限制。

(4) 联营企业发生的超额亏损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本公司无联营企业发生的超额亏损。

(5) 与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与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

(6) 与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与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

九、政府补助

1. 期末按应收金额确认的政府补助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政府补助应收款项的余额为 0.00 元。

2. 涉及政府补助的负债项目

资产负债表列报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转入其他收益	本期其他变动	202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与资产/收益相关
递延收益	35,101,620.54	2,000,000.00		1,992,207.87		35,109,412.67	与资产相关
递延收益		300,000.00		30,000.00		270,000.00	与收益相关
合计	35,101,620.54	2,300,000.00		2,022,207.87		35,379,412.67	

3.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利润表列报项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其他收益	3,482,828.61	3,471,074.78
营业外收入	10,000.00	
合计	3,492,828.61	3,471,074.78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本公司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源于本公司在经营过程中所确认的各类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包括：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和利率风险。

本公司与金融工具相关的各类风险的管理目标和政策的制度由本公司管理层负责。经营管理层通过职能部门负责日常的风险管理。

本公司风险管理的总体目标是在不过度影响公司竞争力和应变力的情况下，制定尽可能降低各类与金融工具相关风险的风险管理政策。

1.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未能履行义务从而导致另一方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本公司的信用风险主要产生于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应收款等，这些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源自交易对手违约，最大的风险敞口等于这些工具的账面金额。

本公司货币资金主要存放于商业银行等金融机构，本公司认为这些商业银行具备较高信誉和资产状况，存在较低的信用风险。

对于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应收款，本公司设定相关政策以控制信用风险敞口。本公司基于对客户的财务状况、从第三方获取担保的可能性、信用记录及其他因素诸如目前市场状况等评估客户的信用资质并设置相应信用期。本公司会定期对客户信用记录进行监控，对于信用记录不良的客户，本公司会采用书面催款、缩短信用期或取消信用期等方式，以确保本公司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

(1)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判断标准

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在确定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时，本公司考虑在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基于本公司历史数据的定性和定量分析、外部信用风险评级以及前瞻性信息。本公司以单项金融工具或者具有相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的变化情况。

当触发以下一个或多个定量、定性标准时，本公司认为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发生显著增加：定量标准主要为报告日剩余存续期违约概率较初始确认时上升超过一定比例；定性标准为主要债务人经营或财务情况出现重大不利变化、预警客户清单等。

(2) 已发生信用减值资产的定义

为确定是否发生信用减值，本公司所采用的界定标准，与内部针对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管理目标保持一致，同时考虑定量、定性指标。

本公司评估债务人是否发生信用减值时，主要考虑以下因素：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以大幅折扣购买或源生一项金融资产，该折扣反映了发生信用损失的事实。

金融资产发生信用减值，有可能是多个事件的共同作用所致，未必是可单独识别的事件所致。

（3）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参数

根据信用风险是否发生显著增加以及是否已发生信用减值，本公司对不同的资产分别以 12 个月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减值准备。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关键参数包括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和违约风险敞口。本公司考虑历史统计数据(如交易对手评级、担保方式及抵质押物类别、还款方式等)的定量分析及前瞻性信息，建立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及违约风险敞口模型。

相关定义如下：

违约概率是指债务人在未来 12 个月或在整个剩余存续期，无法履行其偿付义务的可能性。

违约损失率是指本公司对违约风险暴露发生损失程度作出的预期。根据交易对手的类型、追索的方式和优先级，以及担保品的不同，违约损失率也有所不同。违约损失率为违约发生时风险敞口损失的百分比，以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为基准进行计算；

违约风险敞口是指，在未来 12 个月或在整个剩余存续期中，在违约发生时，本公司应被偿付的金额。前瞻性信息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评估及预期信用损失的计算均涉及前瞻性信息。本公司通过进行历史数据分析，识别出影响各业务类型信用风险及预期信用损失的关键经济指标。

本公司所承受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为资产负债表中每项金融资产的账面金额。本公司没有提供任何其他可能令本公司承受信用风险的担保。

本公司应收账款中，前五大客户的应收账款占本公司应收账款总额的 38.95%

（比较期：56.35%）；本公司其他应收款中，欠款金额前五大公司的其他应收款占本公司其他应收款总额的 66.62 %（比较期：91.69%）。

2.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企业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本公司统筹负责公司内各子公司的现金管理工作，包括现金盈余的短期投资和筹措贷款以应付预计现金需求。本公司的政策是定期监控短期和长期的流动资金需求，以及是否符合借款协议的规定，以确保维持充裕的现金储备和可供随时变现的有价证券。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到期期限如下：

项目名称	期末余额		
	1 年以内	1 年以上	合计
金融资产：			
货币资金	87,012,611.55		87,012,611.55
交易性金融资产	49,349,701.50		49,349,701.50
应收账款	1,144,115,443.97		1,144,115,443.97
其他应收款	7,424,931.15		7,424,931.15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401,573,414.78	401,573,414.78
金融资产合计	1,287,902,688.17	401,573,414.78	1,689,476,102.95
金融负债：			
短期借款	145,888,641.87		145,888,641.87
应付账款	717,624,359.49		717,624,359.49
其他应付款	8,791,550.01		8,791,550.0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671,154,003.79		671,154,003.79
长期借款		3,018,918,700.70	3,018,918,700.70
租赁负债		9,276,439.97	9,276,439.97
长期应付款		233,890,645.52	233,890,645.52
金融负债合计	1,543,458,555.16	3,262,085,786.19	4,805,544,341.35

（续上表）

项目名称	2022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	1 年以上	合计
金融资产：			
货币资金	363,316,074.15		363,316,074.15
交易性金融资产	16,512,711.55		16,512,711.55

项目名称	2022年12月31日		
	1年以内	1年以上	合计
应收票据	2,877,997.59		2,877,997.59
应收账款	865,983,673.00		865,983,673.00
应收款项融资	580,000.00		580,000.00
其他应收款	13,306,638.01		13,306,638.01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384,919,351.47	384,919,351.47
金融资产合计	1,262,577,094.30	384,919,351.47	1,647,496,445.77
金融负债：			
短期借款	57,556,254.06		57,556,254.06
应付账款	713,023,690.98		713,023,690.98
其他应付款	7,878,485.84		7,878,485.84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585,705,660.48		585,705,660.48
其他流动负债	900,000.00		900,000.00
长期借款		3,260,186,188.07	3,260,186,188.07
租赁负债		11,246,839.83	11,246,839.83
长期应付款		228,893,536.51	228,893,536.51
金融负债合计	1,365,064,091.36	3,500,326,564.41	4,865,390,655.77

3. 利率风险

本公司的利率风险主要产生于长期银行借款、长期应付款等长期带息债务。浮动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固定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本公司根据当时的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及浮动利率合同的相对比例。

本公司持续监控利率水平。利率上升会增加新增带息债务的成本以及本公司尚未付清的以浮动利率计息的带息债务的利息支出，并对本公司的财务业绩产生重大的不利影响，管理层会依据最新的市场状况及时做出调整。

本公司持有的计息金融工具如下（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短期借款	144,600,000.00	57,200,000.00
长期借款	3,018,918,700.70	3,260,186,188.07
长期应付款	233,890,645.52	228,893,536.5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664,536,537.82	578,237,102.17

截至2023年12月31日为止，在其他风险变量保持不变的情况下，如果以浮

动利率计算的借款利率上升或下降 50 个基点，本公司当年的利息就会增加或下降 2,059.05 万元。

十一、公允价值的披露

公允价值计量结果所属的层次，由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输入值所属的最低层次决定：

第一层次：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第二层次：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

第三层次：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项 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交易性金融资产		49,349,701.50		49,349,701.5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49,349,701.50		49,349,701.50
（二）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401,573,414.78	401,573,414.78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49,349,701.50	401,573,414.78	450,923,116.28

对于在活跃市场上交易的金融工具，本公司以其活跃市场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对于不在活跃市场上交易的金融工具，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所使用的估值模型主要为现金流量折现模型和市场可比公司模型等。估值技术的输入值主要包括无风险利率、基准利率、汇率、信用点差、流动性溢价、缺乏流动性折扣等。

2023 年 12 月 31 日，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公允价值除上述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外，其他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相差很小。

十二、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 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情况

本公司最终控制方是自然人朱煜焯、朱恒冰父子。

2. 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

本公司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八、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3. 本公司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1) 本公司不重要的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公司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八、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2) 报告期内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泉州市圣元东大环保有限公司	2022年12月之前为联营企业，2022年末纳入为控股子公司
菏泽圣东环保有限公司	2022年12月之前为联营企业，2022年末纳入为控股孙公司
泉州圣元星绿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漳州圣元星绿环保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漳州佳盛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4. 本公司的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关系
陈秀华	公司董事、实际控制人朱煜煊配偶
吴晶晶	公司董事、实际控制人朱恒冰配偶

5. 关联交易情况

(1)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23年度发生额	2022年度发生额
泉州市圣元东大环保有限公司	转运服务		12,590,606.08
泉州圣元星绿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转运服务	3,456,851.28	7,467,495.82
菏泽圣东环保有限公司	转运服务		442,563.26
合计		3,456,851.28	20,500,665.16

(2)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23年度发生额	2022年度发生额
漳州佳盛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垃圾处理	1,598,363.86	2,064,074.68
泉州市圣元东大环保有限公司	垃圾处理		107,317.45
泉州市圣元东大环保有限公司	其他		83,519.64
合计		1,598,363.86	2,254,911.77

(3) 关联担保情况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莆田圣元、朱煜煊、陈秀华、朱恒冰、吴晶晶	本公司	40,000,000.00	2018-4-28	2033-4-27	否
莆田圣元、朱煜煊、陈秀华、朱恒冰、吴晶晶	本公司	22,000,000.00	2018-6-29	2033-4-27	否
莆田圣元、朱煜煊、陈秀华、朱恒冰、吴晶晶	本公司	14,000,000.00	2018-7-31	2033-4-27	否
莆田圣元、南安圣元、朱煜煊、朱恒冰	本公司	9,550,000.00	2021-3-24	2024-3-23	否
朱煜煊、本公司，朱恒冰，吴晶晶，陈秀华	莆田圣元	24,018,325.06	2016-9-7	2025-12-21	否
朱煜煊、本公司，朱恒冰，吴晶晶，陈秀华	莆田圣元	10,000,000.00	2016-9-26	2025-12-21	否
朱煜煊、本公司，朱恒冰，吴晶晶，陈秀华	莆田圣元	38,507,750.84	2016-10-28	2025-12-21	否
朱煜煊、本公司，朱恒冰，吴晶晶，陈秀华	莆田圣元	9,800,304.65	2016-12-2	2025-12-21	否
朱煜煊、本公司，朱恒冰，吴晶晶，陈秀华	莆田圣元	12,673,619.45	2017-1-3	2025-12-21	否
朱煜煊、本公司，朱恒冰，吴晶晶，陈秀华	莆田圣元	25,000,000.00	2017-12-1	2026-12-21	否
朱煜煊、本公司，朱恒冰，吴晶晶，陈秀华	莆田圣元	38,650,000.00	2017-12-4	2026-12-21	否
朱煜煊、本公司，朱恒冰，吴晶晶，陈秀华	莆田圣元	37,366,666.00	2022-9-9	2037-4-30	否
朱煜煊、本公司，朱恒冰，吴晶晶，陈秀华	莆田圣元	36,383,333.33	2022-11-8	2037-4-30	否
朱煜煊、本公司，朱恒冰，吴晶晶，陈秀华	莆田圣元	39,333,333.32	2023-1-17	2037-4-30	否
朱煜煊、本公司，朱恒冰，吴晶晶，陈秀华	莆田圣元	13,619,166.66	2023-4-25	2037-4-30	否
本公司	莆田圣元	43,540,000.00	2022-12-9	2032-11-27	否
本公司	莆田圣元	52,500,000.00	2023-11-28	2032-11-27	否
本公司	莆田圣元	10,000,000.00	2022-12-27	2025-12-22	否
本公司	莆田圣元	5,000,000.00	2023-3-16	2025-12-22	否
本公司	莆田圣元	7,880,000.00	2023-9-18	2026-9-18	否
本公司	南安圣元	10,000,000.00	2022-4-27	2025-4-27	否
本公司	南安圣元	6,110,000.00	2022-12-20	2025-12-20	否
本公司	南安圣元	10,000,000.00	2023-11-24	2026-11-24	否
本公司	南安圣元	67,000,000.00	2023-10-19	2031-10-10	否
本公司、莆田圣元、朱煜煊、陈秀华、朱恒冰、吴晶晶	泉州圣元	71,370,000.00	2020-1-10	2033-1-9	否
本公司、莆田圣元、朱煜煊、陈秀华、朱恒冰、吴晶晶	泉州圣元	37,920,000.00	2020-1-13	2033-1-9	否
本公司、莆田圣元、朱煜煊、陈秀华、朱恒冰、吴晶晶	泉州圣元	71,370,000.00	2020-1-13	2033-1-9	否
本公司、莆田圣元、朱煜煊、陈秀华、朱恒冰、吴晶晶	泉州圣元	71,370,000.00	2020-2-19	2033-1-9	否
本公司、莆田圣元、朱煜煊、陈秀华、朱恒冰、吴晶晶	泉州圣元	45,150,000.00	2020-9-25	2033-1-9	否
本公司、莆田圣元、朱煜煊、陈秀华、朱恒冰、吴晶晶	泉州圣元	45,150,000.00	2020-10-10	2033-1-9	否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本公司、莆田圣元、朱煜煊、陈秀华、朱恒冰、吴晶晶	泉州圣元	36,110,000.00	2020-11-2	2033-1-9	否
本公司、莆田圣元、朱煜煊、陈秀华、朱恒冰、吴晶晶	泉州圣元	18,040,000.00	2020-11-25	2033-1-9	否
本公司、莆田圣元、朱煜煊、陈秀华、朱恒冰、吴晶晶	泉州圣元	58,710,000.00	2020-12-4	2033-1-9	否
本公司、莆田圣元、朱煜煊、陈秀华、朱恒冰、吴晶晶	泉州圣元	41,550,000.00	2020-12-15	2033-1-9	否
本公司、莆田圣元、朱煜煊、陈秀华、朱恒冰、吴晶晶	泉州圣元	24,890,000.00	2020-4-30	2032-1-9	否
本公司、莆田圣元、朱煜煊、陈秀华、朱恒冰、吴晶晶	泉州圣元	43,160,000.00	2020-5-29	2032-1-9	否
本公司、朱煜煊、陈秀华、朱恒冰、吴晶晶	泉州圣泽	5,000,000.00	2017-4-27	2025-4-25	否
本公司、莆田圣元、朱煜煊、陈秀华、朱恒冰、吴晶晶	泉州圣泽	16,705,008.08	2018-5-30	2025-7-25	否
本公司、莆田圣元、朱煜煊、陈秀华、朱恒冰、吴晶晶	泉州圣泽	19,484,991.92	2018-5-31	2025-7-25	否
本公司、莆田圣元、朱煜煊、陈秀华、朱恒冰、吴晶晶	泉州圣泽	10,240,000.00	2018-6-7	2025-7-25	否
本公司、莆田圣元、朱煜煊、陈秀华、朱恒冰、吴晶晶	泉州圣泽	2,850,000.00	2018-7-26	2025-7-25	否
本公司、莆田圣元、朱煜煊、陈秀华、朱恒冰、吴晶晶	泉州圣泽	2,340,000.00	2018-8-9	2025-7-25	否
本公司、莆田圣元、朱煜煊、陈秀华、朱恒冰、吴晶晶	泉州圣泽	3,390,000.00	2018-8-24	2025-7-25	否
本公司、莆田圣元、朱煜煊、陈秀华、朱恒冰、吴晶晶	泉州圣泽	2,640,000.00	2018-9-26	2025-7-25	否
本公司、莆田圣元、朱煜煊、陈秀华、朱恒冰、吴晶晶	泉州圣泽	2,640,000.00	2018-10-26	2025-7-25	否
本公司、莆田圣元、朱煜煊、陈秀华、朱恒冰、吴晶晶	泉州圣泽	1,300,000.00	2018-11-22	2025-7-25	否
本公司、莆田圣元、朱煜煊、陈秀华、朱恒冰、吴晶晶	泉州圣泽	3,530,000.00	2018-12-12	2025-7-25	否
本公司、莆田圣元、朱煜煊、陈秀华、朱恒冰、吴晶晶	泉州圣泽	6,620,000.00	2018-6-19	2028-5-20	否
本公司、莆田圣元、朱煜煊、陈秀华、朱恒冰、吴晶晶	泉州圣泽	10,180,000.00	2018-6-28	2028-5-20	否
本公司、莆田圣元、朱煜煊、陈秀华、朱恒冰、吴晶晶	泉州圣泽	2,500,000.00	2018-8-24	2028-5-20	否
本公司、莆田圣元、朱煜煊、陈秀华、朱恒冰、吴晶晶	泉州圣泽	950,000.00	2018-10-26	2028-5-20	否
本公司、莆田圣元、朱煜煊、陈秀华、朱恒冰、吴晶晶	泉州圣泽	2,010,000.00	2018-11-22	2028-5-20	否
本公司、朱煜煊、陈秀华、朱恒冰	漳州圣元	76,000,000.00	2014-2-11	2029-2-10	否
本公司、莆田圣元、朱恒冰、朱煜煊、陈秀华、吴晶晶	安溪安晟	4,360,000.00	2018-6-20	2029-6-14	否
本公司、莆田圣元、朱恒冰、朱煜煊、陈秀华、吴晶晶	安溪安晟	1,900,000.00	2018-8-9	2029-6-14	否
本公司、莆田圣元、朱恒冰、朱煜煊、陈秀华、吴晶晶	安溪安晟	3,130,000.00	2018-9-26	2029-6-14	否
本公司、朱煜煊、陈秀华、朱恒冰、吴晶晶	江苏圣元	11,586,000.00	2017-12-22	2027-12-4	否
本公司、朱煜煊、陈秀华、朱恒冰、吴晶晶	江苏圣元	11,586,000.00	2017-12-28	2027-12-4	否
本公司、朱煜煊、陈秀华、朱恒冰、吴晶晶	江苏圣元	11,586,000.00	2018-1-24	2027-12-4	否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本公司、朱煜焯、陈秀华、朱恒冰、吴晶晶	江苏圣元	9,260,000.00	2018-2-27	2027-12-4	否
本公司、朱煜焯、陈秀华、朱恒冰、吴晶晶	江苏圣元	7,727,600.00	2018-3-22	2027-12-4	否
本公司、朱煜焯、陈秀华、朱恒冰、吴晶晶	江苏圣元	2,720,000.00	2018-5-17	2027-12-4	否
本公司、朱煜焯、陈秀华、朱恒冰、吴晶晶	江苏圣元	3,100,000.00	2018-5-31	2027-12-4	否
本公司、朱煜焯、陈秀华、朱恒冰、吴晶晶	江苏圣元	4,660,000.00	2018-10-30	2027-12-4	否
本公司、朱煜焯、陈秀华、朱恒冰、吴晶晶	江苏圣元	5,794,800.00	2018-11-30	2027-12-4	否
本公司、莆田圣元、南安圣元	郓城圣元	11,000,000.00	2016-6-21	2026-6-20	否
本公司、朱煜焯、朱恒冰	郓城圣元	41,310,800.00	2019-7-25	2032-7-22	否
本公司、朱煜焯、朱恒冰	郓城圣元	22,244,800.00	2019-7-25	2032-7-22	否
本公司、朱煜焯、朱恒冰	郓城圣元	4,130,800.00	2019-8-21	2032-7-22	否
本公司、朱煜焯、朱恒冰	郓城圣元	2,224,000.00	2019-8-21	2032-7-22	否
本公司、朱煜焯、朱恒冰	郓城圣元	18,903,189.00	2019-12-20	2032-7-22	否
本公司、朱煜焯、朱恒冰	郓城圣元	10,178,641.00	2019-12-20	2032-7-22	否
本公司、朱恒冰、朱煜焯、江苏圣元、漳州圣元	曹县圣元	71,500,000.00	2017-6-28	2030-6-22	否
本公司、朱恒冰、朱煜焯、江苏圣元、漳州圣元	曹县圣元	13,560,000.00	2017-7-18	2030-6-22	否
本公司、朱恒冰、朱煜焯、江苏圣元、漳州圣元	曹县圣元	65,340,000.00	2017-8-16	2030-6-22	否
本公司	曹县圣元	17,700,000.00	2021-7-13	2028-7-1	否
本公司	曹县圣元	35,400,000.00	2021-7-26	2028-7-1	否
本公司	曹县圣元	31,960,000.00	2021-8-25	2028-7-1	否
本公司	曹县圣元	12,440,000.00	2021-10-19	2028-7-1	否
本公司、朱煜焯、朱恒冰	泉州华绿	11,014,200.00	2018-2-8	2026-10-31	否
本公司、朱煜焯、朱恒冰	泉州华绿	3,950,000.00	2018-3-6	2026-10-31	否
本公司、朱煜焯、朱恒冰	泉州华绿	6,500,000.00	2018-5-7	2026-10-31	否
本公司、莆田圣元、南安圣元、漳州圣元、朱煜焯、陈秀华、朱恒冰、吴晶晶	庆阳圣元	33,800,000.00	2019-1-24	2033-5-20	否
本公司、莆田圣元、南安圣元、漳州圣元、朱煜焯、陈秀华、朱恒冰、吴晶晶	庆阳圣元	22,400,000.00	2019-1-25	2033-5-20	否
本公司、莆田圣元、南安圣元、漳州圣元、朱煜焯、陈秀华、朱恒冰、吴晶晶	庆阳圣元	16,900,000.00	2019-3-29	2033-5-20	否
本公司、莆田圣元、南安圣元、漳州圣元、朱煜焯、陈秀华、朱恒冰、吴晶晶	庆阳圣元	11,200,000.00	2019-3-29	2033-5-20	否
本公司、莆田圣元、南安圣元、漳州圣元、朱煜焯、陈秀华、朱恒冰、吴晶晶	庆阳圣元	14,400,000.00	2019-5-17	2033-5-20	否
本公司、莆田圣元、南安圣元、漳州圣元、朱煜焯、陈秀华、朱恒冰、吴晶晶	庆阳圣元	9,400,000.00	2019-5-23	2033-5-20	否

担 保 方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冰、吴晶晶					
本公司、莆田圣元、南安圣元、漳州圣元、朱煜煊、陈秀华、朱恒冰、吴晶晶	庆阳圣元	9,700,000.00	2019-6-27	2033-5-20	否
本公司、莆田圣元、南安圣元、漳州圣元、朱煜煊、陈秀华、朱恒冰、吴晶晶	庆阳圣元	6,100,000.00	2019-6-28	2033-5-20	否
本公司、莆田圣元、南安圣元、漳州圣元、朱煜煊、陈秀华、朱恒冰、吴晶晶	庆阳圣元	4,640,000.00	2019-8-30	2033-5-20	否
本公司、莆田圣元、南安圣元、漳州圣元、朱煜煊、陈秀华、朱恒冰、吴晶晶	庆阳圣元	6,960,000.00	2019-8-30	2033-5-20	否
本公司、莆田圣元、南安圣元、漳州圣元、朱煜煊、陈秀华、朱恒冰、吴晶晶	庆阳圣元	5,100,000.00	2019-10-30	2033-5-20	否
本公司、莆田圣元、南安圣元、漳州圣元、朱煜煊、陈秀华、朱恒冰、吴晶晶	庆阳圣元	3,400,000.00	2019-10-30	2033-5-20	否
本公司	庆阳圣元	71,250,000.00	2022-5-30	2033-5-30	否
本公司	庆阳圣元	14,250,000.00	2022-7-22	2033-7-22	否
本公司、郟城圣元，朱恒冰，朱煜煊	郟城圣元	50,920,000.00	2020-3-25	2032-3-16	否
本公司、郟城圣元，朱恒冰，朱煜煊	郟城圣元	22,200,000.00	2020-6-12	2032-3-16	否
本公司、郟城圣元，朱恒冰，朱煜煊	郟城圣元	22,200,000.00	2020-6-23	2032-3-16	否
本公司、郟城圣元，朱恒冰，朱煜煊	郟城圣元	51,700,000.00	2020-8-4	2032-3-16	否
本公司、莆田圣元，朱煜煊，朱恒冰	梁山圣元	88,913,044.00	2020-4-14	2032-4-13	否
本公司、莆田圣元，朱煜煊，朱恒冰	梁山圣元	44,456,522.00	2020-6-24	2032-4-13	否
本公司、莆田圣元，朱煜煊，朱恒冰	梁山圣元	71,130,434.00	2020-8-7	2032-4-13	否
本公司	安徽圣元	46,000,000.00	2020-12-18	2034-12-27	否
本公司	安徽圣元	73,600,000.00	2021-1-4	2034-12-27	否
本公司	安徽圣元	44,166,666.00	2021-2-3	2034-12-27	否
本公司	安徽圣元	47,847,220.00	2021-2-9	2034-12-27	否
本公司	安徽圣元	24,843,750.00	2021-5-21	2034-12-27	否
本公司、郟城圣元	汶上圣元	54,000,000.00	2021-2-3	2033-10-20	否
本公司、郟城圣元	汶上圣元	27,000,000.00	2021-3-5	2033-10-20	否
本公司、郟城圣元	汶上圣元	44,000,000.00	2021-4-23	2033-10-20	否
本公司、郟城圣元	汶上圣元	44,000,000.00	2021-5-26	2033-10-20	否
本公司、郟城圣元	汶上圣元	44,000,000.00	2021-6-21	2033-10-20	否
本公司	巨野圣元	28,500,000.00	2021-8-6	2035-7-20	否
本公司	巨野圣元	28,500,000.00	2021-8-20	2035-7-20	否
本公司	巨野圣元	11,100,000.00	2021-9-18	2035-7-20	否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本公司	巨野圣元	13,800,000.00	2021-10-26	2035-7-20	否
本公司	巨野圣元	35,600,000.00	2021-11-22	2035-7-20	否
本公司	巨野圣元	27,500,000.00	2021-12-30	2035-7-20	否
本公司	巨野圣元	38,600,000.00	2022-2-4	2035-7-20	否
本公司	巨野圣元	17,900,000.00	2022-4-19	2035-7-20	否
本公司	巨野圣元	27,300,000.00	2022-5-26	2035-7-20	否
本公司	巨野圣元	19,100,000.00	2022-7-28	2035-7-20	否
本公司	巨野圣元	8,900,000.00	2022-9-26	2035-7-20	否
本公司	巨野圣元	3,700,000.00	2022-10-13	2035-7-20	否
本公司	巨野圣元	3,600,000.00	2022-11-28	2035-7-20	否
本公司、福建东大、陈清林	泉州东大	3,000,000.00	2023-3-9	2024-4-28	否
本公司、福建东大、陈清林	泉州东大	3,000,000.00	2023-3-28	2024-4-28	否
本公司、福建东大、陈清林	泉州东大	4,000,000.00	2023-4-28	2024-4-28	否
本公司、福建东大、陈清林	泉州东大	4,000,000.00	2023-7-18	2024-7-18	否
本公司、福建东大、陈清林	泉州东大	3,000,000.00	2023-9-1	2024-8-31	否
本公司、福建东大、陈清林	泉州东大	3,000,000.00	2023-10-17	2024-10-17	否
本公司	莆田圣元	44,063,497.58	2021-12-14	2025-12-14	否
本公司	莆田圣元	1,257,222.57	2022-1-28	2024-1-28	否
本公司	南安圣元	45,272,181.20	2023-6-6	2026-6-6	否
本公司	江苏圣元	51,998,958.31	2021-12-13	2025-6-15	否
本公司、南安圣元	曹县圣元	99,876,514.64	2022-11-14	2027-11-29	否
本公司	郓城圣元	137,996,942.00	2023-12-14	2028-12-14	否

说明：上表简称“福建东大”为福建东大环保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子公司泉州东大 49%股份，陈清林为泉州东大的总经理。

(4)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项目	2023 年度发生额	2022 年度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5,858,670.28	5,813,206.32

6.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账款

关联方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漳州圣元星绿环保有限公司	600,000.00	292,147.15	600,000.00	117,382.39
漳州佳盛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349,999.54	17,499.98	3,933,216.16	196,660.81

关 联 方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合计	949,999.54	309,647.13	4,533,216.16	314,043.20

(2) 应付账款

关 联 方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泉州圣元星绿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9,372,545.79	10,838,313.53
合计	9,372,545.79	10,838,313.53

十三、承诺及或有事项重要

1. 承诺事项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已认缴尚未缴付的子公司、联营公司出资款为 93,531.64 万元。

除上述事项外，本公司不存在应披露的其他重要承诺事项。

2. 或有事项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1) 为其他单位提供债务担保形成的或有负债及其财务影响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为子公司提供债务担保详见附注十二、5 之（3），预计不会对财务报表产生重大影响。

(2) 开出保函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止，各金融机构为本公司的子公司提供保函担保金额合计人民币 3,300.00 万元。

(3)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其他重大或有事项。

十四、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 利润分配情况

2024 年 4 月 17 日，本公司第九届董事会 2024 年第一次会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以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的总股本 271,741,053 股为基数，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0.54 元

（含税），合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14,674,016.86 元（含税）。上述利润分配方案尚须提交本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2. 除上述事项外，截至本财务报告日止，本公司不存在其他应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五、其他重要事项

1. 分部信息

由于本公司主营业务主要为环保行业收入，其他占比较小，主营业务的情况已在附注五、38 披露，因此本公司无需披露分部数据。

2. 截至本财务报告日，本公司不存在应披露的其他重要事项。

十六、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 应收账款

（1）按账龄披露

账 龄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	227,594.72	227,785.37
小计	227,594.72	227,785.37
减：坏账准备		
合计	227,594.72	227,785.37

（2）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类 别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27,594.72	100.00			227,594.72
其中：组合 2	227,594.72	100.00			227,594.72
合计	227,594.72	100.00			227,594.72

（续上表）

类别	2022年12月31日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27,785.37	100.00			227,785.37
其中：组合2	227,785.37	100.00			227,785.37
合计	227,785.37	100.00			227,785.37

(3) 本报告期无计提坏账准备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2023年12月31日余额	占应收账款余额的比例(%)	坏账准备余额
第一名	79,208.64	34.80	
第二名	69,307.19	30.45	
第三名	60,649.73	26.65	
第四名	13,785.16	6.06	
第五名	4,644.00	2.04	
合计	227,594.72	100.00	

2. 其他应收款

(1) 分类列示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4,344,287.76	4,829,387.76
其他应收款	491,790,312.67	382,464,800.16
合计	496,134,600.43	387,294,187.92

(2) 应收股利

被投资单位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泉州市圣元东大环保有限公司	4,344,287.76	4,829,387.76
小计	4,344,287.76	4,829,387.76
减：坏账准备		
合计	4,344,287.76	4,829,387.76

(3) 其他应收款

①按账龄披露

账 龄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	491,802,457.80	377,463,546.42
1 至 2 年		4,184.00
2 至 3 年	4,184.00	
3 至 4 年		
4 至 5 年		13,614.00
5 年以上	13,684.00	5,000,070.00
小计	491,820,325.80	382,481,414.42
减：坏账准备	30,013.13	16,614.26
合计	491,790,312.67	382,464,800.16

②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特许经营权项目保证金		5,000,000.00
关联方往来款	491,492,611.21	377,358,573.24
往来款	109,846.59	104,973.18
押金	217,868.00	17,868.00
小计	491,820,325.80	382,481,414.42
减：坏账准备	30,013.13	16,614.26
合计	491,790,312.67	382,464,800.16

③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A、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坏账准备按三阶段模型计提如下：

阶 段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第一阶段	491,802,457.80	15,492.33	491,786,965.47
第二阶段	17,868.00	14,520.80	3,347.20
第三阶段			
合计	491,820,325.80	30,013.13	491,790,312.67

B、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坏账准备按三阶段模型计提如下：

阶 段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第一阶段	382,463,546.42	5,248.66	382,458,297.76
第二阶段	17,868.00	11,365.60	6,502.40
第三阶段			
合计	382,481,414.42	16,614.26	382,464,800.16

C、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坏账准备按三阶段模型计提如下：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2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5,248.66	11,365.60		16,614.26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10,243.67	3,155.20		13,398.87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15,492.33	14,520.80		30,013.13

④坏账准备的变动情况

类别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变动金额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组合 1	16,614.26	13,398.87			30,013.13
组合 2					
合计	16,614.26	13,398.87			30,013.13

⑤本报告期无核销的其他应收款的情况：

⑥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202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
第一名	关联方往来款	134,940,004.87	1 年以内	27.44	
第二名	关联方往来款	75,760,408.28	1 年以内	15.40	
第三名	关联方往来款	52,285,789.72	1 年以内	10.63	
第四名	关联方往来款	52,094,501.69	1 年以内	10.59	
第五名	关联方往来款	45,964,293.23	1 年以内	9.35	
合计	—	361,044,997.79	—	73.41	

3. 长期股权投资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2,340,826,901.89		2,340,826,901.89	2,393,996,901.89		2,393,996,901.89

项 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18,516,186.02		18,516,186.02	17,701,834.90		17,701,834.90
合计	2,359,343,087.91		2,359,343,087.91	2,411,698,736.79		2,411,698,736.79

(1) 对子公司投资

被投资单位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2023 年 12 月 31 日减值准备余额
泉州市圣泽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209,490,900.00			209,490,900.00		
福建圣泽龙海水务有限公司	26,625,000.00			26,625,000.00		
南安市圣元环保电力有限公司	90,000,000.00			90,000,000.00		
莆田市圣元环保电力有限公司	207,140,000.00			207,140,000.00		
江苏圣元环保电力有限公司	105,000,000.00			105,000,000.00		
漳州市圣元环保电力有限公司	147,260,000.00			147,260,000.00		
山东鄞城圣元环保电力有限公司	218,000,000.00			218,000,000.00		
泉州圣元华绿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36,000,000.00			36,000,000.00		
鄞城圣元环保电力有限公司	108,000,000.00			108,000,000.00		
汶上县圣元环保电力有限公司	150,000,000.00			150,000,000.00		
庆阳圣元环保电力有限公司	133,500,000.00			133,500,000.00		
山东曹县圣元环保电力有限公司	169,800,000.00			169,800,000.00		
安徽圣元环保电力有限公司	150,000,000.00			150,000,000.00		
梁山县圣元环保电力有限公司	112,500,000.00			112,500,000.00		
山东鄞圣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6,150,000.00	950,000.00		7,100,000.00		
圣元环保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1,450,000.00			1,450,000.00		
巨野县圣元环保电力有限公司	92,925,000.00			92,925,000.00		
厦门金陵基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4,240,000.00	21,600,000.00		25,840,000.00		
圣元(厦门)氢能源研究院有限公司	231,001,000.00	42,950,000.00	173,951,000.00	100,000,000.00		
泉州圣元康健药业有限公司	14,510,000.00	3,810,000.00		18,320,000.00		
厦门圣元文旅发展有限公司	156,150,000.00	28,620,000.00		184,770,000.00		
泉州圣元生物科技工程有限公司	17,360,000.00	18,851,000.00		36,211,000.00		

被投资单位	2022年12月31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3年12月31日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2023年12月31日减值准备余额
泉州市圣元东大环保有限公司	6,895,001.89			6,895,001.89		
漳州市圣泽水务有限公司		100,000.00		100,000.00		
厦门圣元药业有限公司		3,800,000.00		3,800,000.00		
泉州圣元生物科学研究院有限公司		100,000.00		100,000.00		
合计	2,393,996,901.89	120,781,000.00	173,951,000.00	2,340,826,901.89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投资单位	2022年12月31日	本期增减变动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一. 联营企业						
泉州圣元星绿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7,408,084.32			-597,054.12		
漳州圣元星绿环保有限公司	6,897,973.79			906,458.54		
漳州佳盛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3,395,776.79			373,086.42		
福建小艾康养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200,000.00		-68,139.72		
合计	17,701,834.90	200,000.00		614,351.12		

(续上表)

投资单位	本期增减变动			2023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减值准备余额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 联营企业					
泉州圣元星绿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6,811,030.20	
漳州圣元星绿环保有限公司				7,804,432.33	
漳州佳盛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3,768,863.21	
福建小艾康养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131,860.28	
合计				18,516,186.02	

4. 营业收入及营业成本

项目	2023年度	2022年度
营业收入	13,627,705.72	13,755,217.70
营业成本		

5. 投资收益

项 目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614,351.12	-267,636.25
成本法投资收益	88,534,900.00	260,000,000.00
合计	89,149,251.12	259,732,363.75

十七、补充资料

1. 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项 目	2023 年度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5,607,625.19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3,482,828.61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18,628,330.6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905,954.19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非经常性损益总额	15,597,579.83	
减：非经常性损益的所得税影响数	4,142,884.68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11,454,695.15	
减：归属于少数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308,903.75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11,763,598.90	

2. 当期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4.27	0.539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3.93	0.4959	

公司名称：圣元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日期：2024 年 4 月 17 日